



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3

年報 2014



目 錄

02	公司資料	6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0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65	財務狀況表
35	企業管治報告	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董事會報告	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1	綜合損益表	139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主席)
梁志華先生(總裁)
袁順意女士
余建彬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
張振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張森林先生
陳兆榮先生
何敬豐先生

替任董事

羅永祥先生(孫弘先生的替任董事)

審核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張森林先生
何敬豐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國章教授(主席)
張森林先生
何敬豐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余學彬先生(主席)
陳兆榮先生
何敬豐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余學彬先生(主席)
何敬豐先生
張振明先生

執行委員會

余學彬先生(主席)
袁順意女士

公司秘書

曾春曜先生

授權代表

余學彬先生
曾春曜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續)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海港城港威大廈2座
26樓2601室

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大良新城區
龍盤西路8號

主要股份過戶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www.nature-home.com.hk

股份代號

208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儘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家居市場及全球經濟面臨著各種不確定因素，面對各種不同的渠道競爭、品牌競爭及價格競爭，本集團仍保持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整體營業額比去年同期上升32.9%。就生產及銷售木製品、木材及木製品貿易以及林業管理而言，本集團錄得銷售額分別約42.1%、42.2%及11.2%之增長。就提供商標及分銷網絡而言，本集團銷售額下降約15.1%。此外，本集團自有品牌地板產品於年內之總銷售量為26,826,000平方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2,872,000平方米)，同比增幅為17.3%。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不斷努力爭取在中國地板市場擴大其市場份額，除銷售錄得增長外，其國內地板產品銷售業務之經營現金流管理亦得到改善。然而，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亦加強開拓海外市場及拓展木門及廚衣櫃生產及銷售業務之力度。另外本集團亦於中國家居產品及服務市場進行策略性投資，務求能達到家居產品業務一體化。

投資方面，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成為浙江永裕竹業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裕」)及空間智慧裝飾裝修(北京)有限公司之策略性投資者(「空間智慧」)。浙江永裕為一家集研發、生產和銷售竹地板、竹家具和竹裝飾材料為一體的高新科技企業，並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公開轉讓(證券代碼:831996)。空間智慧是一家集室內裝飾設計、施工、產品供應於一體的裝飾工程企業。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持有浙江永裕14.15%及空間智慧7.5%之股權。

1. 木製品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木製品產品主要包括地板、木門及廚衣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銷售額為人民幣1,408,479,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91,179,000元)；按年增長42.1%。該增長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地板業務持續增長及地板產品銷售上升。

地板生產及銷售業務

地板生產及銷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地板產品主要為強化地板、實木及複合地板。地板門店網絡方面，本集團於中國擁有十分穩健及覆蓋廣泛之銷售網絡。本集團亦為國外多個知名地板品牌之中國主要分銷商。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地板門店總數目為3,404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8家)。當中「大自然」門店有1,799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7家)，「大自然·第一空間」門店1,227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0家)，「大自然·美學館」門店131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家)，國外進口品牌門店有124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家)及123家其他品牌門店(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家)。

為配合本集團地板產品銷售持續增長，在產能擴充方面，本集團已分別於廣東省中山市及廣西省南寧市建設廠房生產強化地板，並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及預計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投入試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木門及廚衣櫃生產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起開始以「大自然」品牌及網絡優勢發展家居產品業務，逐步走向家居產品一體化之目標，其中木門及廚衣櫃業務為本集團重點發展業務之一。本集團利用「大自然」品牌效應分別創立子品牌「大自然木門」及「大自然溫沙堡」發展木門及廚衣櫃業務。本集團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之廠房（「泰州廠房」）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底正式開幕，並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正式投產，該工廠為本集團木門業務最具規模的廠房，並擁有先進的國外進口生產設備，雖然本年度木門生產及銷售業者仍錄得虧損，隨著泰州廠房產能逐漸增加，可望進一步減低生產成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木門專門店數目合共為665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家）。

廚衣櫃業務方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廚衣櫃專門店總數目為240家（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家）。本年度內，廚衣櫃業務仍錄得虧損，然而本集團已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購置一幅土地及一間生產廠房（「中山廚衣櫃廠房」），以建立廚衣櫃生產線，並引入國外先進生產設備以生產高品質之廚衣櫃產品，該廚衣櫃廠房已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投入試產。隨中山廚衣櫃廠房產能擴大，預計廚衣櫃業務可望改善。此外，我們亦已與一國內廚衣櫃品牌建立深度戰略合作關係，以於中國建立新生產線及銷售網絡，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為本集團帶來銷售。海外品牌業務方面，本集團目前為一德國一知名廚櫃品牌之中國區域獨家分銷商。

2. 商標及分銷網絡

本集團結合自有工廠及獨家獲授權製造商生產「大自然」品牌產品。獲授權製造商只生產我們的品牌產品，同時必須將該等產品獨家直接售予我們的分銷網絡中的經銷商，而我們則向他們收取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

於本年度內，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的銷售額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35,016,000元減少15.1%至人民幣199,466,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我們自有工廠生產之強化地板增加而導致獲授權製造商之強化地板之銷售下降所致。

3.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本集團位於美國的附屬公司向我們的自有工廠、獲授權製造商及其他地板製造商購買地板產品，再將該等產品售予海外市場的客戶。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繼續加強了美國業務發展，開拓了更多銷售渠道，因此，本集團美國木地板產品之貿易銷售額錄得強勁增長。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木材及木製品貿易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362,672,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4,957,000元），錄得42.2%之大幅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林業管理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雲南省及秘魯洛雷托省分別擁有8,154公頃及138,099公頃森林資產的相關土地使用權及林業特許權。這些森林資產包含適用於生產高端實木地板的數種樹木品種。本集團透過增強對木材資源之控制確保本集團及本集團之獲授權生產商能獲得穩定及高質素之木材供應。

未來展望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將本公司的名稱由「大自然地板控股有限公司」改為「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這反映本集團已逐漸實現「大自然」綜合家居產品品牌之目標。

在中國市場方面，我們的自有品牌「大自然」已成功在消費者中確立了優質安全產品及代表健康生活和環保的形象、我們相信，隨著中國消費者的環保及健康意識提高，將會令有更多中國消費者追求具有健康生活和環保概念的家居產品。本集團將憑藉我們的品牌知名度、穩固的業務基礎及分銷網絡，進一步擴大客戶基礎，爭取穩定的銷售增長。此外，本集團地板、木門及廚衣櫃業務之投資建設落成將令本集團能更好把握未來發展機遇，繼續向家居產品一體化及提升家居品牌戰略進發。

於年度內，本集團成為浙江永裕及空間智慧策略投資者，並將探討進一步之戰略合作關係，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合適之投資機適。

為面對傳統零售門店銷售模式逐漸改變的挑戰，本集團已計劃建立一個網上家裝O2O平台，引入合作伙伴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藉此結合家居產品、物流及裝潢及安裝服務，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家居解決方案。為配合網上家裝O2O平台發展，本集團已分別於中國廣州市及杭州市開設「O2O家居產品體驗店」，其展示不同的家居產品套餐並為客戶提供開放家居產品體驗。本集團未來將重點發展O2O平台及開拓海外市場業務，並透過適當的策略性投資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以實施家居產品一體化、提升家居品牌及爭取加速擴大國內外市場份額為目標，結合線上及線下平台以達至最大之家居品牌銷售效益。

未來業務發展方面，本集團正積極尋覓收購機會，以擴大其國際市場份額及進一步增加其於家居產品市場提供的產品。本公司將致力落實該等策略，務求為股東創造理想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四項業務分部：(1)生產及銷售木製品；(2)商標及分銷網絡；(3)木材及木製品貿易；及(4)林業管理。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分部下的自製木製品銷售乃來自我們於日常銷售業務過程中在自有工廠生產強化地板、複合地板及其他木製品(包括木門及廚衣櫃)的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

提供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的收入乃我們向獲授權製造商收取的費用，經參考我們的品牌地板產品的銷量及銷售額，及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計算。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分部下的木材及木製品銷售乃主要來自於售予各類顧客的木材所產生的收入，該等客戶包括我們的獲授權製造商及其他木製品製造商，以及我們的木製品售予海外市場的客戶。

林業管理分部下的自採木材及木製品銷售乃林業資產營運項下所採伐及製造的木材及其他木製品產生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各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
收入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1,408,479	991,179	42.1
商標及分銷網絡	199,466	235,016	(15.1)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362,672	254,957	42.2
林業管理	8,668	7,797	11.2
總計	1,979,285	1,488,949	32.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979,28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488,949,000元增長32.9%。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之收入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991,179,000元增長42.1%至年內的約人民幣1,408,479,000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消費者對我們的品牌木製品的需求提高，及我們生產的強化地板(此前由獲授權製造商生產)銷量上升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商標及分銷網絡之收入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235,016,000元減少15.1%至年內的約人民幣199,466,000元。上述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我們自有工廠生產之強化地板增加導致獲授權製造商之強化地板銷售下降所致。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之收入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254,957,000元增長42.2%至年內的約人民幣362,672,000元，此乃主要由於美國對我們的地板產品需求大幅增加所致。

林業管理之收入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7,797,000元增長11.2%至年內的約人民幣8,668,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年內所銷售的林業資產營運下採伐的木材及製造的木製品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經常開支。本公司生產所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材、膠合板、纖維板及三合板。勞工成本包括支付予生產員工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經常開支主要包括水電、折舊及其他。

商標及分銷網絡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及我們的代表向獲授權製造商提供現場技術及物流支援及對他們的產品進行品質監控而產生的差旅費。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貿易用木材及木製品購買成本。

林業管理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林業資產營運項下木材及木製品成本以及採伐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各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
銷售成本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1,029,705	766,245	34.4
商標及分銷網絡	4,773	4,787	0.3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301,310	205,477	46.6
林業管理	23,874	11,842	101.6
總計	1,359,662	988,351	37.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毛(損)／利乃按收入減去銷售成本計算。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各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損)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
毛利／(損)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378,774	224,934	68.4
商標及分銷網絡	194,693	230,229	(15.4)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61,362	49,480	24.0
林業管理	(15,206)	(4,045)	275.9
總計	619,623	500,598	23.8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毛利／(損)率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26.9	22.7
商標及分銷網絡	97.6	98.0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16.9	19.4
林業管理	(175.4)	51.9
總計	31.3	33.6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500,598,000元增加23.8%至約人民幣619,623,000元，而毛利率則由二零一三年的33.6%下降至31.3%。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分部之毛利貢獻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224,934,000元增加68.4%至年內的約人民幣378,774,000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的22.7%上升至26.9%。毛利的增長主要由於中國消費者對我們品牌地板產品需求增加及由我們生產的強化地板(之前由獲授權製造商生產)銷售增長所致。毛利率的增長乃主要由於精簡不同型號木地板產品所取得的經濟規模及其他木製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所致。

商標及分銷網絡分部之毛利貢獻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230,229,000元減少15.4%至年內的約人民幣194,693,000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我們自有工廠生產之強化地板增加導致獲授權製造商之強化地板之銷售下降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分部之毛利貢獻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49,480,000元增加24.0%至年內的約人民幣61,362,000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的19.4%下降至16.9%。毛利增加而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美國對我們毛利率更低的地板產品的需求增加所致。

林業管理分部於年內錄得毛虧約人民幣15,206,000元，較二零一三年之約人民幣4,045,000元增加275.9%。毛虧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採伐木材之相關採伐成本確認為銷售成本，而於二零一三年乃計入分銷成本所致。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為我們的森林資產所錄得之公允價值變動。本年度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約為負人民幣144,34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7,761,000元)，反映我們的森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少，而此公允價值是根據一間森林諮詢服務公司(「獨立估值師」)所進行的年度市場估值而釐定。減少乃主要由於下列三個因素所致：

- 就位於雲南的部分森林之採伐許可的不確定性而計提的撥備增加。有關當局已確認該資源被列為「商品林」，因此不會禁止有關採伐活動。惟仍需待林業局確定該資源的性質及可採伐程度。
- 對秘魯特許權森林的採伐活動的未來擴張採取更審慎的態度。有關擴張不僅取決於森林採伐活動的增加，亦取決於獲供應本公司所有森林產出的加工廠之擴充。
- 就位於秘魯特許權森林的生產成本計提的撥備增加。此乃基於對設備經營成本作出的更詳盡分析並參考全球其他熱帶地區特許權森林所產生的成本而作出。

獨立估值師旗下有評估全球森林、種植及木材加工廠方面的專家。彼等擅長之領域包括繪製資源分佈圖及遙感分析、木製品及市場、森林及木材加工資產估值、併購盡職審查以及生物能源。彼等於森林資產估值及投資實踐的業務領域包括森林資產估值、盡職審查、森林投資建議以及透過完善的供應鏈管理創造更大的價值。獨立估值師的估值員工(包括現任及前任員工)合共已完成500多個估值項目，地域覆蓋20多個國家。估值團隊的專長包括評估森林數量及狀況，預測其木材供應能力及估計相關現金流量。此等因素為森林估值提供重要元素，而森林估值的範疇延伸至對土地成本、風險及資金成本的處理。獨立估值師已於大洋洲、非洲、南美及中美以及中國承接多個森林資源建模及估值項目，並參與制訂有關森林估值的準則。

經考慮獨立估值師的經驗及資格後，本公司董事信納，獨立估值師有資格釐定本集團的生物資產估值。此外，經向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作出合理查詢後，本公司董事信納，獨立估值師乃獨立於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有關生物資產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生物資產」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及有關當局酌情給予的政府補助。於年內，其他收入淨額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83,246,000元大幅減少80.1%至約人民幣16,579,000元。其他收入淨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三年確認金港鎮政府回收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大自然(張家港)木業有限公司的土地及資產之淨收益約人民幣51,394,000元所致。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運費、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差旅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本年度之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307,659,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235,099,000元增加約30.9%。分銷成本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交貨成本因應銷量上升而增加以及因推廣及市場活動增加而使得廣告成本及展覽費增加所致。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審計費、諮詢費、折舊、經營租賃費用、辦公室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

本年度之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93,596,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176,634,000元增加約9.6%。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持續擴充令員工成本及折舊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虧損、於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以及捐贈。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指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之差額。融資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淨額。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融資(成本)/收入淨額的組成：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融資收入	5,128	11,792	(56.5)
融資成本	(24,764)	(11,845)	109.1
總計	(19,636)	(53)	36,949.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收入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11,792,000元減少56.5%至約人民幣5,128,000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本年度之融資成本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11,845,000元增加109.1%至約人民幣24,764,000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導致融資成本增加及外匯虧損增加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指我們的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的結合。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所得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
所得稅			
即期	43,336	65,652	(34.0)
遞延	(9,570)	4,783	(300.1)
總計	33,766	70,435	52.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約為人民幣33,766,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70,435,000元減少52.1%，其為即期所得稅約人民幣43,336,000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9,570,000元之影響總額。所得稅減少乃由於年內除稅前溢利減少及就附屬公司確認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於過往年度錄得虧損，而於本年度開始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75,356,000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則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38,102,000元。

現金流量及流動性

現金流量

本集團能滿足自身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要求，而該資金主要來自以下各項：(i)我們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及(ii)貸款及借貸所得款項。下表載列從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節選的現金流量數據。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6,542	9,9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8,993)	(98,16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6,283	(325,5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3,832	(413,80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9,133	815,70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16)	(2,77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流動性

流動資產淨值和營運資金的充足性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末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543,991	412,63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13,201	692,8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553	176,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500	—
已抵押存款	133,654	97,8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流動資產總值	2,068,648	1,778,72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2,018	141,785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0,836	174,333
銀行貸款	394,206	121,202
應付所得稅	20,096	22,196
流動負債總額	947,156	459,516
流動資產淨值	1,121,492	1,319,21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1,121,492,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19,210,000元減少15.0%。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2.2及3.9。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購買非上市股本證券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導致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92,807,000元增加2.9%至約人民幣713,201,000元。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652,760	568,747
應收票據	91,122	153,867
減：呆賬撥備	(30,681)	(29,807)
	713,201	692,807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年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88,306	173,000
1至3個月	210,447	225,364
3至6個月	141,551	205,257
6至12個月	53,077	49,464
12個月以上	19,820	39,722
總計	713,201	692,80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一般於發賬單日起30日至180日內到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生物資產

(a) 賬面值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18,555	479,247
公允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成本	(144,349)	47,761
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	(14,005)	(5,163)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57	(3,2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258	518,55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指以下各項特許權：

- 採伐秘魯Yurimaguas 46,345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期限至二零四五年；
- 採伐秘魯Sepahua 91,754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期限至二零四二年；
- 採伐雲南寧蒗4,436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期限至二零六零年、二零七七年或二零七八年；及
- 採伐雲南盈江3,718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期限至二零四一年或二零四二年。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在秘魯及雲南採伐立木38,659及16,394立方米(二零一三年：31,875及4,541立方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b) 公允價值的計量

(i) 公允價值等級

立木的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允價值三個層級分類為第3等級公允價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立木於各報告期結日的公允價值及年內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所聘請的一名外聘獨立估值師釐定。估值報告及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乃由該估值師於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經管理層審閱及批准。

(ii) 第3等級公允價值

下表顯示第3等級公允價值從期初結餘至期結日結餘的調節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518,555	479,247
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	(14,005)	(5,163)
計入「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 公允價值變動(未變現)	(144,349)	47,761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57	(3,2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1,258	518,555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轉入或轉出第3等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顯示用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及所採用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估值方法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的關係
<p>折現現金流量：</p> <p>估值模式考慮預期立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值的現值。</p> <p>現金流量預測包括附註14(a)所披露的期間的特定估計。</p> <p>預計現金流量淨值採用風險調整折現率折現。</p>	<p>秘魯Yurimaguas之立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156美元至232美元)(二零一三年：83美元至188美元) •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14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6至29立方米) •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平均：90美元)(二零一三年：41美元至50美元) • 風險調整折現率(12%)(二零一三年：12%) <p>秘魯Sepahua之立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83美元至258美元)(二零一三年：104美元至188美元) •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30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9至42立方米) •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平均94美元)(二零一三年：29美元至44美元) • 風險調整折現率(12%)(二零一三年：14%) <p>雲南寧蒗之立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人民幣600元至人民幣1,2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11元至人民幣1,188元) •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90-240立方米)(二零一三年：90至240立方米) •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人民幣363元至人民幣541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47元至人民幣409元) • 風險調整折現率(11.5%)(二零一三年：11.5%) <p>雲南盈江之立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人民幣580元至人民幣1,05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00元至人民幣1,003元) •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115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40至240立方米) •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人民幣450元至人民幣583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55元至人民幣384元) • 風險調整折現率(11.5%)(二零一三年：11.5%) 	<p>如發生以下情況，估計公允價值會增加(減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立方米的估計木材價格較高(較低)； •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較高(較低)； • 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較低(較高)；或 • 風險調整折現率較低(較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c) 本集團於中國及秘魯之生物資產的相關法律權利

中國法律認可以下四類有關中國森林的權利：

權利類別	描述	主要獲准活動
林地所有權	擁有林地作為商業人造林的權利	不適用
林地使用權	使用林地作為商業人造林的權利	植樹
林木所有權	擁有商業人造林樹木的權利	樹木利用
林木使用權	使用樹木出產(如果實)的權利	擁有及使用從樹木所擷取的果實及產品

根據相關森林資源轉讓協議，本集團已就其位於雲南省的森林取得林地使用權、林木所有權及林木使用權。該等權利的有效期分別至二零六零年、二零七七年或二零七八年及二零四一年或二零四二年。就林地所有權而言，中國的全部林地均由國家或集體組織擁有，且不可轉讓。

秘魯法律認可以下四類有關秘魯木材森林特許權的權利：

權利類別	描述	主要獲准活動
使用森林產品的權利	森林特許權允許使用森林資源、加工及營銷	樹木利用
擷取資源的所有權	對所擷取的果實及產品的所有權	擁有及使用從樹木所擷取的果實及產品
土地使用權	使用特許權範圍內地區的權利	植樹
其他資源使用權	使用特許權範圍內地區內的野生生物及野生花卉及從中獲益的權利	進行生態旅遊活動、使用森林產生的碳排放額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根據相關特許權協議，本集團已取得其位於秘魯的森林之森林木材資源可持續使用權、資源所有權及土地使用權(「該等權利」)，惟必須符合森林資源可持續使用的原則。本集團已獲得秘魯政府就其當前年度營運計劃的批准。本集團於秘魯洛雷托省及秘魯烏卡亞利省的兩幅林地的該等權利的有效期分別至二零四五年及二零四二年，本集團可在特許權範圍內依據經相關森林當局批准的相關特許協議、森林管理總計劃及年度營運計劃行使該等權利。

本集團於雲南森林的權利須受到多項監管限制規限。例如，本集團獲許就種植、培植及生態旅遊等有關用途使用林地。此外，本集團須遵守有關採伐及再造林的法規。譬如，在進行任何採伐活動前，本集團須申請採伐許可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雲南盈江之林地取得採伐許可證，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且本集團已就二零一五年度之採伐許可證申請續期。就其於秘魯的林地而言，本集團須獲得政府在年度營運計劃所涵蓋營運年度開始前批准有關計劃，方可享有該等權利。本集團已獲得秘魯政府就其當前年度營運計劃的批准。

(d) 估值方法選擇及已完成的工作

本公司賬目呈列資產的方式受與各項資產類別個別相關的一套準則所規限。與林業資產尤為相關的準則為香港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此準則乃為呈報生物資產而制訂。

該準則最初頒佈時，其對應採用的估值方法提供了指引。其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擬就如何於多項資產類別中釐定公允價值提供總體規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規定與估值專業的行政機構所編製的大部分準則大致相符。

根據公認的意見，估值師應首先考慮三種主要估值方法—可比較銷售法、預期法及成本法。於實際操作中，採用上述第一種或第三種方法存在明顯限制。因此，採用預期法對大規模林業資產進行估值成為最普遍的慣例。此方法涉及對標的資源作出現金流量預測，其後按適當的資本成本(「貼現率」)將其貼現。該程序為資源賦予淨現值(淨現值)。

於實際操作中，估值方法並不僅限於預期法；貼現率的來源之一為自其他森林交易案例得出的隱含貼現率。隱含貼現率為銷售比較法中的一項比較單位。

獨立估值師注意到，其所採用的估值方法於國際森林資產估值中廣泛使用。最重要的是，此方法用於買賣森林資產估值中，確保其將會被宣佈為評估「市場價值」的基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對位於秘魯的森林特許資產進行實地考察，考察工作包括檢查森林狀況及相關的基礎設施。獨立估值師亦對本集團之加工廠進行考察。就位於中國雲南省的森林而言，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進行實地考察，考察工作包括抽樣檢查擁有主要樹種的林區及抽樣檢查有關林區的狀況。獨立估值師亦探訪當地林業局及設於森林內的加工廠房。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就位於秘魯的森林而言，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對林業特許權資產進行實地調查，並檢查森林的狀況。獨立估值師亦檢查本集團最近於森林所進行的基礎設施建設及業務，以及本集團的加工廠。就位於中國雲南省的森林而言，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三年十月進行實地調查，工作包括檢查若干林區及於該等林區生長的主要樹種。此外，獨立估值師亦探訪當地林業局及設於森林內的加工廠房。

(e) 估值方法所用重要輸入數據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秘魯的森林

不同的折現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變動		折現率變動	
	(2%)	2%	(2%)	2%

	價值變動 (百萬美元)		價值變動 (百萬美元)	
秘魯 Yurimaguas	3.3	(2.5)	2.9	(2.2)
秘魯 Sepahua	5.3	(4.0)	5.0	(3.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假設及可變因素變動：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值調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值調整	
	(10%)	10%	(10%)	10%
	價值變動 (百萬美元)		價值變動 (百萬美元)	
秘魯 Yurimaguas				
木材價格	(4.1)	4.1	(3.5)	3.5
直接採伐成本(包括運輸成本)	1.8	(1.8)	1.2	(1.2)
秘魯 Sepahua				
木材價格	(7.2)	7.2	(6.1)	6.1
總成本(包括採伐及運輸成本)	3.2	(3.2)	2.7	(2.7)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雲南省的森林
不同的折現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變動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變動	
	(1%)	1%	(1%)	1%
	價值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價值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雲南寧蒗	2.9	(3.5)	12.0	(10.6)
雲南盈江	2.0	(1.9)	3.7	(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假設及可變因素變動：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值調整		基值調整	
	(10%)	10%	(10%)	10%
	價值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價值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雲南寧蒗				
木材價格	(5.1)	5.1	(19.2)	19.2
採伐成本	1.1	(1.1)	4.7	(4.7)
運輸成本	0.7	(0.7)	2.6	(2.6)
雲南盈江				
木材價格	(16.0)	16.0	(18.9)	18.9
採伐成本	5.8	(5.8)	4.8	(4.8)
運輸成本	2.4	(2.4)	2.0	(2.0)

資本管理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末的經調整資本負債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	451,445	135,30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已抵押存款	(133,654)	(97,878)
經調整資產淨值	(154,958)	(361,7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02,712	2,503,082
經調整資本負債比率	(0.06)	(0.1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按經調整淨債務／(資產)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資本計算的經調整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負0.06及負0.14。所謂經調整淨債務／(資產)，其為債項總額(包括應付票據、付息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生物資產及無形資產有關。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031	225,633
租賃預付款項	65,077	10,299
非上市股本證券	31,077	—
無形資產	7,085	893
總計	277,270	236,825

銀行貸款

(a) 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有抵押(附註(i))	258,787	112,454
— 無抵押	135,419	8,748
	394,206	121,202
非即期		
— 有抵押(附註(i))	9,000	—
	403,206	121,202

附註：

(i) 於報告年結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下列資產抵押：

	於十二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	73,000	7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62	—
租賃預付款項	71,775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5,800	13,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500	—
	405,237	86,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ii)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須履行契諾。

(i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485,73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274,000元)。

(b) 下表載列本集團借貸總額於報告年末的利率詳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實際利率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2.18%	162,206	2.24%	108,202
固定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5.50%	241,000	4.25%	13,000
		403,206		121,202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年末，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52,888	22,335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租用物業。該等經營租賃並無載有或然租金的條文。概無租賃協議載有可能在未來規定較高租金之加租條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報告期末，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7,059	19,136
1年後但3年內	38,138	32,328
3年後但5年內	25,517	22,082
5年後	15,545	15,278
總計	106,259	88,82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廠房設施。租約一般初步為期半年至十四年，並可磋商所有條款後續租。概無租約載有或然租金。

(c)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提供人民幣3,73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748,000元)之銀行貸款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且將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限制規管。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及主要來自其位於秘魯的附屬公司以美元計價的已確認負債。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港元(「港元」)、澳門元(「澳門元」)、秘魯新索爾(「秘魯新索爾」)及歐元(「歐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持有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佔總金額的78.8%、4.0%及15.0%(二零一三年：81.9%、7.5%及9.2%)。餘下金額則以澳門元、秘魯新索爾及歐元持有。另一方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銀行貸款，分別佔總金額的62.0%、36.9%、0.2%及0.9%(二零一三年：11.6%、82.5%、無及5.9%)。當出現重大風險時，本集團或會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匯率波動。

員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員工人數為3,504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2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34,548,000元(其中購股權開支約為人民幣16,885,000元)，二零一三年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85,772,000元(其中購股權開支約為人民幣19,634,000元)。本集團會定期就有關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檢討僱員薪酬及福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僱員也享受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供款、員工公積金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附屬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訂立一項投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總認購價5,775,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635,000元)認購ALNO AG(「ALNO」，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LNO集團」)股本中之5,5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同日，本公司訂立一項購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總代價412,5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0,000元)向Whirlpool Germany GmbH(「Whirlpool」，ALNO之最大股東)購買ALNO的已發行股本中之1,375,000股現有股份(「收購事項」)。

ALNO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ALNO集團主要從事工業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櫥櫃及廚房傢俱。ALNO集團之總部位於德國Pfullendorf，於64個國家擁有約6,000個商業夥伴。

於認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合共6,875,000股股份，佔ALNO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9.09%，並將成為ALNO之第三大股東。Whirlpool仍為ALNO的最大股東。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每股2.95港元發行合共388,265,000股股份，籌集款項總額約為1,145,000,000港元。本公司因上述全球發售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73,500,000元，已經及將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發行的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用途使用。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籌集自本公司全球發售的約人民幣754,400,000元已用作以下用途，概約金額載列如下：

- (a) 約人民幣197,100,000元已用作戰略性合併及收購；
- (b) 約人民幣174,700,000元已用作發展現有品牌；
- (c) 約人民幣87,300,000元已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 (d) 約人民幣76,900,000元已用作增強分銷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e) 約人民幣131,100,000元已用作擴充現有生產設施；及

(f) 約人民幣87,300,000元已用作拓展產品組合。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籌集自全球發售的約人民幣119,100,000元尚未使用。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除上文「結算日後事項」一節所述之認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正積極尋覓收購機會，以擴大其國際市場份額及進一步增加其於家居產品市場提供的產品。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任何有關收購訂立其他協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55歲，本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余先生乃本集團聯合創辦人。余先生負責制定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與業務發展，以及管理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管理職能、人力資源及銷售推廣，自我們於二零零四年成立起對我們的發展及業務拓展起到重要作用。余先生於一九九五年投身地板產品行業，並於地板產品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余先生於具影響力的工業聯會擔任要職，彼現為中國林業產業協會副會長及中國實木地板國家標準負責起草人之一，該標準於二零零九年生效。余先生也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甘肅省委員會委員及澳門工商聯會副會長。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間，余先生出任順德市大良區盈彬木器傢俬城的總經理。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間，余先生出任廣東盈彬大自然木業有限公司的總裁。余先生曾獲多項重要殊榮，例如「二零零四年蒙代爾世界經理人成就獎」，獲中國林產工業協會和中國林業產業協會評為「二零零九年中國林業產業年度人物」，以及「二零一零年中國地板行業輝煌十五年最具影響力人物獎」。余先生乃袁順意女士的配偶，余建彬先生的胞弟及梁志華先生的內兄。余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之董事。

梁志華先生，51歲，本公司總裁、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部及生產部總經理。梁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兼總裁。彼亦為本集團若干營運附屬公司之董事。梁先生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生產工廠及生產設施的整體管理，如監督管理政策的實施與本集團生產工廠的操作、協調設施、原材料及其他資源在生產工廠之間的調配、組織日常工廠安全視察，以及開發與生產新產品。梁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自此曾於總務、人力資源及生產部門以及本集團的總裁辦公室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彼於地板產品行業擁有九年經驗。梁先生為余建彬先生、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的妹夫。

袁順意女士，49歲，本公司副總裁兼本集團供應鏈管理部總經理。袁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袁女士乃本集團聯合創辦人。袁女士負責供應商網絡及關係維繫、採購監控、物流管理及資產管控，確保供應鏈有效運作。袁女士於地板產品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袁女士為中國東盟協會成員及澳門工商聯會副會長。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間，袁女士出任順德市大良區盈彬木器傢俬城的副總經理和採購經理。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間，袁女士出任廣東盈彬大自然木業有限公司的總裁辦主任、人力資源主管兼採購中心主管。袁女士曾獲評為「中國百名傑出女企業家」之一。袁女士乃余學彬先生的配偶、余建彬先生的弟婦及梁志華先生的姻嫂。袁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余建彬先生，57歲，本公司副總裁兼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部總經理。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余先生負責本集團銷售及分銷網絡的整體管理、擬定及監察品牌建立與銷售推廣戰略、分析市場趨勢及發展，以及管理及監督經銷商與銷售及分銷部的日常營運。余先生於木材行業及地板產品行業擁有約27年經驗。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余先生為P.T. Sumber Laris Jaya Manufacturer Timber Industry的木材採購經理，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彼於順德市大良區盈彬木器傢俬城工作，負責生產、銷售及分銷管理。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期間，余先生出任廣東盈彬大自然木業有限公司的銷售中心主任。余先生於二零一零年榮獲「中國地板行業輝煌十五年傑出行業建設推動獎」。余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集團，自此於銷售及分銷方面擔任不同的管理職位。余先生乃余學彬先生的胞兄、袁順意女士的二伯及梁志華先生的內兄。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4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加入董事會。孫先生現任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的首席投資官並率領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在中國的投資。孫先生還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中國管理委員會之委員，此管理委員會乃由摩根士丹利在中國的業務管理高層組成。彼現為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0)、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9)、中國鑫達塑膠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XDC)、永業國際(之前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及諾亞舟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之前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亦擔任仁方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期間，孫先生為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91)非執行董事。孫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在駐紐約及香港的盛信美國律師事務所(Simpson Thacher & Bartlett)擔任專攻併購的公司律師。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自密歇根大學以優異成績取得化學工程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自密歇根大學法學院以優等成績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張振明先生，45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張先生亦曾為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所委任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張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職位直至其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主任。張先生現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9)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眾悅汽車香港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張先生擁有超過20年的會計及財務經驗。加盟本集團前，張先生曾於多家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會計及財務高級職位。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70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教授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東亞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副主席及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馬來西亞AFFIN Holdings Berhad及澳洲BioDiem Ltd.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起，李教授亦擔任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主席兼董事。李教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行政會議成員、香港特區可持續發展議會主席及香港大學校董。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期間，李教授為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教授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李教授由一九八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於香港中文大學外科學系擔任外科教授(創系主任)。此外，李教授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擔任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院長，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該大學的副校長。李教授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為Glaxo Wellcome plc.的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二年，李教授出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統籌局局長及行政會議成員，任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屆滿。二零零二年前，李教授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恒基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及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同期，李教授亦為Corus and Regal Hotels plc.非執行主席。二零零二年，李教授出任香港教育統籌局局長時辭任所有該等職位。李教授於一九六九年取得劍橋大學醫學學士學位。

張森林先生，67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中國林產工業協會的顧問。張先生於林業積逾20年經驗。張先生先前曾擔任中國林產工業協會會長、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東宜華木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978)的獨立董事。張先生亦曾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四川升達林業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59)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廣東威華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以上兩家公司均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張先生亦曾擔任江西木材廠副廠長及署理廠長，以及江西省林業工業公司經理。張先生畢業於南京林業大學，主修森林產業，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張先生亦於美國佐治亞理工大學研修製漿造紙技術和管理，以及於休斯敦大學研修現代商務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陳兆榮先生，50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起生效。陳先生現任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8)及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陳先生亦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品創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錯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安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一家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四年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執行董事。陳先生在會計、稅務、財務及信託方面積逾21年經驗。陳先生持有悉尼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澳門會計師公會創會成員。

何敬豐先生，38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律師，並為豐望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在澳門，何先生亦為百滙兌換有限公司及京陽有限公司的主席，以及天澳國際貨運(澳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何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四日起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9)的非執行董事，其後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起擔任該公司非執行主席。何先生亦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起擔任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9)的非執行董事。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何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盟JP Morgan任分析員，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出任見習事務律師，並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成為律師。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何先生於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工作，最終職位為副總裁及香港及澳門區業務開拓部主管。何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聯合能源集團(股份代號：467)的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委員會委員及澳門兌換業公會會長。何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獲選為「十大中華經濟英才」。何先生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持有商業(財務)學士及法律學士學位。

替任董事

羅永祥先生，40歲，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弘先生之替任董事。羅先生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現為諾亞舟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之前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及仁方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專注於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在中國之私募股權交易。羅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摩根士丹利並任職於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業務部及Morgan Stanley Principal Investments十年直至二零零八年離職。於二零一二年再次加入摩根士丹利之前，羅先生任職於奇力資本並成立協鑫資本。羅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以來一直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交易。羅先生獲得芝加哥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人員

曾春曜先生，45歲，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曾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加盟本集團。曾先生負責制訂本集團財務戰略。曾先生亦參與規劃本集團重大投資計劃、提供財務意見予本集團及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

曾先生擁有20年以上豐富的財務會計、直接投資及資本市場運作經驗。加盟本集團前，曾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間，於光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33)擔任首席財務總監及策略投資副總監。於此之前，曾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間，於一家私募股權投資公司坤氏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擔任會計經理、首席財務總監、董事及顧問。曾先生亦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間，於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3)擔任集團會計經理。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間，曾先生為Benetton (Far East) Limited (Benetton Group S.p.A.的全資附屬公司)的會計師及財務總監。另外，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間，曾先生曾於上海紫江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10)擔任董事及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曾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及香港註冊財務策劃師。曾先生取得澳洲科庭科技大學項目管理碩士學位。

楊偉明先生，50歲，為本集團之首席營運總監。彼負責集團日常業務運營管理。楊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獲得東北林業大學林產工業系本科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取得木材加工工程師職稱。二零零四年擔任本集團強化地板廠廠長，於二零零六年擔任強化地板事業部總經理，後在營銷部門擔任不同職務。在獲委任為本集團之首席營運總監前，彼為本集團木門事業部總經理。彼有著豐富的生產管理及營銷管理經驗。

林皓先生，43歲，本集團地板事業部總經理。林先生主要負責地板業務經營及銷售的管理。林先生於銷售營銷擁有超過十年經驗。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曾擔任主席助理及本集團品牌管理中心總監。在加盟本集團前，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林先生出任廣東盈彬大自然木業有限公司的品牌中心主管、銷售中心主管兼品牌委員會副總裁。林先生在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江漢大學中文學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方韜先生，35歲，本集團林業事業部總經理。方先生負責本集團林業的整體業務運營。方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盟本集團，曾於本集團擔任董事長助理、社會責任經理及投資部經理。方先生擁有逾5年木業管理經驗。方先生持有廣東外語外貿大學英語翻譯學士學位及外語學及應用語言學碩士學位。

胡造奇先生，40歲，本集團木門事業部總經理兼品牌管理總部總經理，負責集團木門業務經營及集團品牌的管理工作，武漢大學新聞學本科。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本集團品牌管理中心總經理，二零零七至二零一四年間曾於兩家中國地板企業分別任職常務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胡造奇先生擁有15年的品牌管理、營銷管理和企業運營工作經驗。

朱宏耀先生，48歲，本集團工程國際事業部及裝飾工程事業部總經理。朱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盟本集團，負責管理本集團海外銷售及分銷網及本集團的產品之海外市場推廣與宣傳，朱先生亦負責管理本集團地板裝飾工程業務。朱先生於地板行業及木材行業擁有超過18年及22年經驗，並先後任職多家國內大型地板企業。朱先生為現任四川省營銷學會副會長，於四川大學經濟學院本科畢業，並持有西南財經大學EMBA。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透過專注於持正、問責、透明、獨立、盡責及公平原則，致力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制定及實行良好的管治政策及措施。董事會將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以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該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擁有管理及從事本公司業務的一般權力。董事會將日常經營及管理權力授權予本公司管理層負責，管理層將執行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指引。

本公司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余學彬先生（主席）、梁志華先生（總裁）、袁順意女士及余建彬先生；非執行董事孫弘先生（羅永祥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及張振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章教授、張森林先生、陳兆榮先生及何敬豐先生。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要之適當技巧及經驗。

董事履歷包括董事會成員之間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9至34頁。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各執行董事，即余學彬先生、梁志華先生、袁順意女士及余建彬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國章教授、張森林先生、陳兆榮先生及何敬豐先生已由本公司經正式委任函件委任，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起三年。孫弘先生(非執行董事)已由本公司經正式委任函件委任，無固定任期。張振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已由本公司經正式委任函件委任，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儘管有上述規定，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薪酬乃參考彼等職務、職責及經驗，並根據當前市場條件釐定。有關二零一四年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出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最低人數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彼等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服務，以確保遵循董事會議程。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曾春曜先生，其自張振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辭去公司秘書一職後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曾先生亦為本集團之首席財務總監。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先生獲得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會議至少每年舉行四次，於季度間前後及於其他必要情況下舉行。下表載列董事出席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 (主席)	4/4	—	—	1/1	1/1
梁志華先生	3/4	—	—	—	—
袁順意女士	4/4	—	—	—	—
余建彬先生	4/4	—	—	—	—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	3/4	—	—	—	—
張振明先生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3/4	—	1/1	—	—
張森林先生	4/4	1/1	1/1	—	—
陳兆榮先生	4/4	1/1	—	1/1	—
何敬豐先生	3/4	1/1	1/1	1/1	1/1

余學彬先生、袁順意女士、張森林先生及陳兆榮先生均出席了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之入職及專業發展

各董事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收到全面之入職資料，範圍涵蓋本公司之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作為董事之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其足夠瞭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

董事亦定期獲取並瞭解相關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之修訂或最新版本，尤其是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對特定董事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影響。董事獲持續鼓勵時刻注意有關本集團的所有事宜，並於適當時候參加簡介會、研討會及相關培訓課程。

為符合該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新規定，董事必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之培訓記錄。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已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當中包括出席與本公司業務、董事職務及責任、企業管治及上市規則的近期修訂有關之培訓課程、會議和研討會或閱讀相關之材料。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設有五個主要的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

各個董事委員會均按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

成員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兆榮先生(主席)、張森林先生及何敬豐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陳兆榮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及澳門會計師公會創會成員，具備領導審核委員會的適合專業資格，獲委任為主席。

職責及工作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協助董事會，就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進行的工作如下：

-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年度業績公告；
-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 檢討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是否擁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及
- 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常規。

薪酬委員會

成員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李國章教授(主席)、張森林先生及何敬豐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職責及工作

薪酬委員會已於其職權範圍中採納該守則第B.1.2(c)(ii)條守則條文所述的標準守則。委員會將就各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惟董事會保留批准有關薪酬組合之最終權利。薪酬委員會的其他主要職責包括：(i)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就薪酬發展政策訂立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ii)根據董事會設定的公司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進行的工作如下：

- 一 檢討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2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1

有關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

提名委員會

成員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余學彬先生(主席)、陳兆榮先生及何敬豐先生。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余學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職責及工作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及評核董事會之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委任和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推薦候選人以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按客觀條件對候選人之優點作出考慮，並適度顧及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之多元性將從多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以及擔任董事之服務年資及投放時間。本公司亦將就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特殊需要等因素作出考慮。最終決定以特定候選人之優點及貢獻作為基準，並提交董事會審議。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的組成並無變動，因此，董事會未曾處理或考慮年內董事提名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進行的工作如下：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大小及組成；
- 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成員

企業管治委員會目前有三名成員，即余學彬先生(主席)、何敬豐先生及張振明先生。余學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職責及工作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並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常規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及檢討本公司遵守該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進行的工作如下：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本公司遵守該守則的情況。

執行委員會

成員

執行委員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即余學彬先生(主席)及袁順意女士。

職責及工作

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實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規劃及公司策略，以及制定具體的實施計劃；及(ii)監督及監控經董事會批准的預算的執行情況。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已妥為履行其職責及為本集團業務發展做出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查詢，而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從標準守則。

外部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審核及中期審閱而向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支付之費用為人民幣3,500,000元。

年內，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向本集團提供任何非核數服務。

問責及核數

董事負責監督財務報表的編製工作，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業務狀況以及報告期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狀況。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第59頁。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進一步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以確保管理層根據協定程序及標準維持及管理一個運作良好的體系。尤其是，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擁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相當充足。

股東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書面要求應遞呈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2座26樓2601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股東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且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全部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提出要求者作出補償。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假如股東有意於任何股東大會(包括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選舉退任董事以外人士為董事，則該股東應將書面通知送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總辦事處，而發出該通告的期間應在寄發指定舉行有關選舉的股東大會的有關通告翌日開始，並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惟發出該通告的期間最少須為七日。該書面通知須附上所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被選舉為董事的通知。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透過股東熱線((852) 2858 6665)或電郵(info@nature-hk.hk)聯絡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直接提問。

董事會深明與全體股東保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提供寶貴場合讓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召開及舉行了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席(或彼等之正式委任代表)，連同外部核數師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載列建議決議案的有關資料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足20個營業日寄發予全體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大會上所有的建議決議案均以票選方式通過，舉行票選之程序已於大會上作出解釋。在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了有關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以及批准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重選董事、續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和授予董事購回及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等共七項普通決議案。票選之結果已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海港城太子酒店3樓廈門廳I-II舉行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地板產品以及木材及地板產品貿易。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a)。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財務報表之綜合收益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港仙。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股份溢價賬於該日之進賬額為人民幣1,126,254,000元(「股份溢價賬」)。

以股份溢價賬派付末期股息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34條獲股東通過有關以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之普通決議案；及
- (b) 董事信納，並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於緊隨派付該末期股息之日後將無力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在上述條件獲達成的情況下，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確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人士名單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上述條件不得獲豁免。倘上述條件未獲達成，則不予派付末期股息。

以股份溢價賬派付末期股息之理由及影響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產生正面保留盈利及現金流量，董事會認為宜分派末期股息以鳴謝股東的支持。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為一間控股公司，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乃透過本公司之經營附屬公司進行，而所得盈利由營運附屬公司保留。因此，本公司作為控股公司未必有充足保留盈利派付末期股息。此外，儘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惟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確認本集團之生物資產(屬非現金性質，且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公允價值減少淨額所致。

經考慮本公司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等多項因素，董事會認為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第134條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派付末期股息乃屬恰當，並建議照此行事。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派付末期股息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削減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削減股份面值或導致股份的買賣安排產生任何變動。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從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符合資格獲派二零一四年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下午四點半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且如獲股東批准，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或前後支付予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a)。

董事會報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計劃詳情乃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26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合共約為1,672,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14,000,000元)，包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前五個財政年度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39至140頁。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年內，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主席)

梁志華先生(總裁)

袁順意女士

余建彬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

張振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張森林先生

陳兆榮先生

何敬豐先生

替任董事

羅永祥先生(孫弘先生的替任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余建彬先生、張振明先生、張森林先生及何敬豐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且彼等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聘任公司於一年內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於本公司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彼等均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置存的登記冊所紀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合計	持股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余學彬先生	25,900,000 1,500,000 (附註1)	654,255,730 (附註2)	681,655,730	46.43%
	27,400,000			
梁志華先生	22,576,780 (附註1)	無	22,576,780	1.54%
袁順意女士	1,500,000 (附註1)	654,255,730 (附註2)	655,755,730	44.66%
余建彬先生	1,500,000 (附註1)	無	1,500,000	0.10%
張振明先生	4,677,900 (附註3)	無	4,677,900	0.32%
李國章教授	1,000,000 (附註1)	無	1,000,000	0.07%
張森林先生	1,000,000 (附註1)	無	1,000,000	0.07%
陳兆榮先生	1,000,000 (附註1)	無	1,000,000	0.07%
何敬豐先生	1,000,000 (附註1)	無	1,000,000	0.07%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該等權益為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賦予董事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購股權之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
2. 於此等654,255,730股股份中，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擁有653,855,730股，Loyal Winner Limited擁有400,000股。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為一家私人公司並且分別由Team One Investments Limited及Trader World Limited擁有其60.19%及39.81%之股權。Team One Investments Limited及Trader World Limited分別由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全資擁有。Loyal Winner Limited為一家私人公司並由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各自實益擁有其50%股權。袁順意女士為余學彬先生之配偶。
3. 該等權益為根據本公司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予張先生之購股權，賦予張先生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購股權之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
4. 上述所有權益皆為好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一項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則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由本公司當時的股東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及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之一項書面決議案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推動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全體僱員（全職或兼職）。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未行使的購股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27,002,61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84%。

董事會報告(續)

倘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表現良好，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將按以下時間表歸屬：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

歸屬期	已歸屬購股權的 最高累計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1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20%
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40%
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70%
上市日期起計二十四個月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100%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授出的購股權

歸屬期	已歸屬購股權的 最高累計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20%
上市日期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40%
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70%
上市日期起計二十四個月該年的十二月三十日	10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可於十年內行使，惟概無購股權(不論已歸屬與否)可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八個月屆滿前獲行使。

董事會報告(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所委任獨立估值師釐定之每股股份當時的公平市值而釐定，且可於本公司股本結構發生任何變動時予以調整。承授人於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時應繳付1.00港元(或任何人民幣等值金額)之代價。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之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股份 行使價	於期初未行使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末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量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量
本公司董事							
張振明	17/12/2008	17/12/2008– 16/12/2018	2.35港元	1,677,900	—	—	1,677,900
	1/7/2010	1/7/2010– 30/6/2020	3.38港元	1,500,000	—	—	1,500,000
梁志華	17/12/2008	17/12/2008– 16/12/2018	2.35港元	576,780	—	—	576,780
	1/7/2010	1/7/2010– 30/6/2020	3.38港元	7,000,000	—	—	7,000,000
本公司前董事							
藍祥明	17/12/2008	17/12/2008– 16/12/2018	2.35港元	1,887,640	—	—	1,887,640
僱員							
僱員	17/12/2008	17/12/2008– 16/12/2018	2.35港元	11,185,700	—	325,410	10,860,290
	1/7/2010	1/7/2010– 30/6/2020	3.38港元	3,500,000	—	—	3,500,000
合計				27,328,020	—	325,410	27,002,61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註銷的購股權。本公司在上市後亦無且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目的在於獎勵及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推動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購股權計劃規則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行修訂。購股權計劃由上市日期起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規定仍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以致先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得以行使為限。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僱員、董事、客戶、業務或合營夥伴、顧問、諮詢顧問、承辦商、供應商、代理或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之全職員工。

因行使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予以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相等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於計算此10%上限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或註銷的購股權將不計入在內。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行使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予以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22,331,389股，約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之8.33%。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概不得導致該名合資格人士有權認購的股份數目，加上彼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之十二個月期間根據彼獲授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彼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須受董事會可於要約日期釐定及購股權要約中規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如有)限制。該等條款及條件可能包括任何購股權於行使前之最短持有期限及/或購股權持有人於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的任何績效目標。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並已通知購股權持有人的價格，及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聯交所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續)

於接納所授予之購股權時應支付1.00港元。

有關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變動之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權日期	於年初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量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年內 授出	於年末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量
董事						
余學彬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500,000	—	—	—	1,500,000
梁志華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5,000,000	—	—	—	15,000,000
袁順意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500,000	—	—	—	1,500,000
余建彬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500,000	—	—	—	1,500,000
張振明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500,000	—	—	—	1,500,000
李國章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張森林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陳兆榮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何敬豐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僱員						
僱員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43,000,000	—	—	—	43,000,000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31,500,000	—	—	—	31,500,000
合共		99,500,000	—	—	—	99,500,000

附註：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之第三週年歸屬及可予行使。已歸屬之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至十年期限屆滿期間可予行使。該等購股權的承授人有權以行使價每股1.45港元行使購股權。
-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之第三週年歸屬及可予行使。已歸屬之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至十年期限屆滿期間可予行使。該等購股權的承授人有權以行使價每股1.61港元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被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續)

購買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讓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證券或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在任何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業務(作為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除外)中擁有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予以披露。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或重大部分業務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工作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實益擁有人	653,855,730 (附註1)	44.53%
Team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53,855,730 (附註1)	44.53%
Trader World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53,855,730 (附註1)	44.53%
MS Flooring Holdings Co., Ltd.	實益擁有人	269,999,990 (附註2)	18.39%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Holdings (Cayman) Lt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9,999,990 (附註2)	18.39%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9,999,990 (附註2)	18.39%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L.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9,999,990 (附註2)	18.39%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P.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9,999,990 (附註2)	18.39%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	108,000,000	7.36%

附註：

1. 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為一家私人公司並且分別由 Team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rader World Limited 持有其 60.19% 及 39.81% 之股權。Team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rader World Limited 分別由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全資擁有。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均為 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 的董事。
2. MS Flooring Holdings Co., Ltd.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由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Holdings (Cayman) Ltd. 全資擁有。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Holdings (Cayman) Ltd.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大股東為受摩根士丹利私募基金分司所管理的基金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P.。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P. 的一般合夥人為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L.C.，而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L.C. 的管理成員為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Inc.。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Inc. 為已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註冊的投資顧問，並為摩根士丹利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3. 所有權益皆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進行申報及年度審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優先選擇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選擇權設定任何限制，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權利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股份購回授權，本公司以總代價19,761,261.10港元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13,586,000股股份，以提升其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所有購回股份已於其後註銷。有關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日期	每股價格		每股0.001美元的普通股數目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	1.27	1.27	70,000	88,9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	1.31	1.31	777,000	1,017,87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	1.34	1.34	454,000	608,36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	1.37	1.36	293,000	401,292.8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	1.39	1.39	783,000	1,088,37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	1.41	1.38	651,000	916,217.4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1.43	1.43	501,000	716,43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1.45	1.40	2,716,000	3,877,904.8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1.48	1.44	800,000	1,169,6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1.50	1.45	1,000,000	1,480,8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1.52	1.50	2,242,000	3,395,060.6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1.54	1.52	699,000	1,072,615.5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1.55	1.49	1,000,000	1,527,9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1.55	1.52	500,000	770,25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1.52	1.45	500,000	751,65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	1.48	1.43	600,000	878,040.00
總計：			13,586,000	19,761,261.10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前五大客戶收入低於本集團總收入30%。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前五大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採購額低於本集團總銷售成本30%。

薪酬政策

本公司深知獎勵及挽留其僱員的重要性。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向合資格僱員提供花紅，以及以購股權計劃形式向合資格僱員提供長期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僱員退休福利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中國相關勞動法律及法規，包括向僱員退休福利計劃、醫療及社會保障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在香港，本公司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法規為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合共人民幣1,635,000元。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眾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商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續)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並將合資格及願意膺選續聘。

代表董事會

余學彬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大自然地板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61頁至第13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向整體董事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及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業績和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979,285	1,488,949
銷售成本		(1,359,662)	(988,351)
毛利		619,623	500,598
其他淨收入	4(a)	16,579	83,246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4	(144,349)	47,761
分銷成本		(307,659)	(235,099)
行政費用		(193,596)	(176,634)
其他經營開支	4(b)	(10,438)	(9,253)
經營(虧損)/溢利		(19,840)	210,619
融資收入		5,128	11,792
融資成本		(24,764)	(11,845)
融資成本淨額	5(a)	(19,636)	(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39,476)	210,566
所得稅	6(a)	(33,766)	(70,435)
年內(虧損)/溢利		(73,242)	140,13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5,356)	138,102
非控股權益		2,114	2,029
年內(虧損)/溢利		(73,242)	140,131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10		
基本及攤薄		(0.051)	0.093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年內溢利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9(h)。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73,242)	140,13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計入損益之項目：		
功能貨幣非人民幣的實體換算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3,375	(23,765)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9,867)	116,36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2,040)	114,606
非控股權益	2,173	1,76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9,867)	116,366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		
— 投資物業		49,139	—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604,118	525,996
無形資產	12	21,255	16,621
租賃預付款項	13	139,201	56,928
生物資產	14	361,258	518,555
合營企業投資	15(b)	—	5,000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16	33,351	4,79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82,596	59,658
遞延稅項資產	27(c)	28,459	21,184
		1,319,377	1,208,738
流動資產			
存貨	17	543,991	412,63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8	713,201	692,8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72,553	176,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0	32,500	—
已抵押存款	21	133,654	97,8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72,749	399,133
		2,068,648	1,778,72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	272,018	141,785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260,836	174,333
銀行貸款	25	394,206	121,202
應付所得稅	27(a)	20,096	22,196
		947,156	459,516
流動資產淨值		1,121,492	1,319,2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40,869	2,527,948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	9,000	—
遞延稅項負債	27(c)	12,186	14,421
		21,186	14,421
資產淨值		2,419,683	2,513,52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9,596	9,680
儲備		2,393,116	2,493,40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02,712	2,503,082
非控股權益		16,971	10,445
權益總額		2,419,683	2,513,52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余學彬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志華
總裁兼執行董事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5	277,936	278,053
其他應收款項	19	1,272,444	—
		1,550,380	278,053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	1,270,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904	17,100
		3,904	1,287,233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234,344	197,507
		234,344	197,507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30,440)	1,089,726
資產淨值		1,319,940	1,367,77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9,596	9,680
儲備	29	1,310,344	1,358,099
權益總額		1,319,940	1,367,779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余學彬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志華
總裁兼執行董事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e))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9,680	1,360,787	—	159,006	(23,504)	30,759	1,025,432	2,562,160	—	2,562,160
二零一三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138,102	138,102	2,029	140,13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3,496)	—	—	(23,496)	(269)	(23,76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23,496)	—	138,102	114,606	1,760	116,366
批准過往年度的股息(附註29(h))	—	(27,603)	—	—	—	—	—	(27,603)	—	(27,603)
批准本年度的特別股息 (附註29(h))	—	(161,715)	—	—	—	—	—	(161,715)	—	(161,715)
轉移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6)	—	—	—	12,337	—	—	(12,337)	—	—	—
年內已失效的購股權	—	—	—	—	—	19,634	—	19,634	—	19,63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267)	267	—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出資	—	—	—	—	—	—	(4,000)	(4,000)	—	(4,000)
	—	—	—	—	—	—	—	—	8,685	8,68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80	1,171,469	—	171,343	(47,000)	50,126	1,147,464	2,503,082	10,445	2,513,527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680	1,171,469	—	171,343	(47,000)	50,126	1,147,464	2,503,082	10,445	2,513,527
二零一四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	(75,356)	(75,356)	2,114	(73,24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316	—	—	3,316	59	3,37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3,316	—	(75,356)	(72,040)	2,173	(69,867)
購回自身股份(附註28(c))										
—已付面值	(84)	—	—	—	—	—	—	(84)	—	(84)
—已付溢價	—	(15,665)	—	—	—	—	—	(15,665)	—	(15,665)
—儲備間轉撥	—	(84)	84	—	—	—	—	—	—	—
批准過往年度的股息(附註29(h))	—	(29,466)	—	—	—	—	—	(29,466)	—	(29,466)
轉移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6)	—	—	—	6,482	—	—	(6,482)	—	—	—
年內已失效的購股權(附註26)	—	—	—	—	—	16,885	—	16,885	—	16,885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出資	—	—	—	—	—	(367)	367	—	—	—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	5,000	5,000
	—	—	—	—	—	—	—	—	(647)	(64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96	1,126,254	84	177,825	(43,684)	66,644	1,065,993	2,402,712	16,971	2,419,683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39,476)	210,566
調整：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4	144,349	(47,761)
融資成本淨額		19,636	53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		16,885	19,6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167	48,057
土地使用權的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645	1,406
回收大自然(張家港)木業有限公司 (「大自然張家港」)土地及 資產收益淨額	4(a)(i)	—	(51,3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收益)淨額		5,484	(627)
無形資產攤銷		2,451	2,173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2,522	5,424
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虧損		—	1,0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4(b)(i)	1,147	—
營運資金的變化：			
存貨增加		(117,353)	(53,47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20,394)	(21,0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722	(78,26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130,233	4,053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960	22,72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11,978	62,645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		(44,190)	(52,719)
已付非中國所得稅		(1,246)	(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66,542	9,919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128	7,398
回收大自然張家港土地及資產所得款項	4(a)(i)	—	120,029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627	13,076
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所得款項		—	3,16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174,031)	(225,633)
購買無形資產所付款項		(7,085)	(893)
土地使用權的租賃預付款項		(65,077)	(10,2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入	15(b)	522	—
購買非上市股本投資所付款項		(31,077)	—
投資合營企業所付款項		—	(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8,993)	(98,160)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20,541	392,778
償還銀行貸款		(38,537)	(439,911)
非控股權益出資		—	8,685
收回就貸款及借貸存入之銀行存款		97,878	13,528
已付股息		(29,466)	(189,318)
已付利息	5(a)	(12,230)	(6,796)
提早償還第三方貸款之成本	5(a)	—	(5,049)
購回自身股份		(15,749)	—
收購非控股權益所付款項		—	(1,600)
就貸款及借貸存入之銀行存款		(133,654)	(97,878)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50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6,283	(325,5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3,832	(413,802)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9,133	815,706
匯率變動的影響		(216)	(2,771)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72,749	399,133

第69頁至第138頁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遵照一切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一集合詞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採納的一切適用獨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適用的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核」之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載於該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就本財政年度及可比較期間而言，財務報表之編製繼續根據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作出。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大自然地板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摘要載列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且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1(c)提供的資料乃有關於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因首次採用該等發展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的變更。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誠如以下會計政策所解釋，下列資產乃按彼等之公允價值列賬：

- 生物資產(見附註1(k))；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n)(i))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數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為基礎而作出，所得結果乃構成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資料來源即時得知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的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差異。

管理層會不斷檢討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則該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入賬，或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同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該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入賬。

管理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乃於附註2內論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且於本集團現時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變動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條件。由於該等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用的政策一致，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產生影響。

本集團未有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運用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該權力時，僅會考慮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所持實際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擁有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結束為止。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及任何未變現溢利均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以未變現收益之同樣方式抵銷，但只限於無減值證據。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本集團按非控股權益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面呈列為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分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其他有關該等持有人之合約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於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中，合併成本為於收購日期已付代價及收購方之前持有的收購對象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之和。本集團重新計量其之前持有的於收購對象的股權，將其調整至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而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

(e)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為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與其他各方訂約同意共同享有安排之控制權，並擁有安排中淨資產的權利。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最初按成本入賬。其後，該投資經調整本集團分佔被投資公司淨資產之收購後變動及有關該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i))。本集團收購後分佔款項、被投資公司之除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分佔被投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之收購後除稅後項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交易產生之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中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會被撇銷，惟若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資產減值獲轉讓，在此情況下會立即於損益確認。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結束對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時，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在相同工具之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在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附註1(l))確認。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獲得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採用成本模式入賬，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後(附註1(l))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本集團將投資物業的成本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或攤銷。

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列示如下：

- 土地使用權 45年
- 物業 30年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附註1(l))計量。

自建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工資、最初估計(如相關)拆卸和移送機件與修復該機件所在工地而牽涉的成本，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t))。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確認為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撇銷有關項目的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並於損益確認。秘魯的土地不予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樓宇及廠房 | 20–30年 |
| • 機器及設備 | 5–10年 |
| • 汽車 | 5年 |
| • 辦公室設備及傢俱 | 3–5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完工日期起計3年)及租賃尚餘年期的較短者予以折舊。 | |

本集團會於每個申報日期審閱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並於適當時調整。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或待安裝機器，並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附註1(i))列賬。

成本包括施工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一切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該等成本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被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並無計提折舊。

(i)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附註1(i))計量。

當日後開支可增加其相關特定資產附有的未來經濟利益時，方會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開支(包括有關內部產生的品牌之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攤銷按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攤銷其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計算，一般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無形資產(續)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專利 7至10年
- 電腦軟件 5至10年

本集團會於每個申報日期審閱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並於適當時調整。

(j)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指向中國政府當局支付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附註1(l))列賬。攤銷於各自使用權期間(即34至50年)內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k)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其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銷售成本包括出售資產所需的所有成本(包括運輸成本)。立木於砍伐日期按其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轉撥至存貨。

(l) 資產減值

(i) 合營企業權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結日審閱已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合營企業權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流動與非流動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逾期交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 合營企業權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續)

如有任何該等證據存在，會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於根據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處理之合營企業之權益(見附註1(e))而言，減值虧損乃按照附註1(I)(ii)所述透過將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比較之方式計量。倘按照附註1(I)(ii)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利好的變動，則該減值虧損可予撥回。
- 就以成本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倘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根據類似金融資產之目前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計量。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折現的影響重大，減值虧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如有關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的評估會同時進行。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組被評估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一同減值。

倘減值虧損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數額。

減值虧損直接於相對的資產撇銷，惟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確認而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入賬的減值虧損之可收回性被視為不確定但非渺茫者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記錄。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直接撇銷，並撥回與該債務有關撥備賬所存取的任何款項。期後收回先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金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結日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租賃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之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若有上述任何跡象出現，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尚未達到可供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首先減少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的任何商譽(如有)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動，減值虧損便會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僅限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資產減值(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財政年度前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採用與財政年度末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和撥回標準(見附註1(l)(i)及(ii))。

於中期期間就按成本入賬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倘若在中期期間相關的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則不會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即使在此情況下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m)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其運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狀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存貨一經出售，其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的確認期內即被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全部虧損在撇減或虧損發生的當期確認為開支。撥回任何存貨撇減的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已列作開支的存貨金額減少。

(n) 金融工具

(i)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即其交易價格列賬，除非公允價值可運用所有變數均來自可觀察市場之估值方法做更加可靠之估計。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該等金融所產生之任何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金融工具(續)

(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附註1(l))撥備列賬，惟給予關連方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者折現影響不重大的應收款項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則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i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於購入時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iii) 附息借貸

附息借貸初始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附息借貸以攤銷成本列賬，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連同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以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確認為損益。

(iv)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除根據附註1(q)(i)計量的金融擔保負債外，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折現影響不重大，則可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之成本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入賬。倘延期支付或結算及影響重大，則此等金額以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中的其他儲備。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量，並考慮購股權的授予條款及條件。倘若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則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會在整個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內，須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任何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允價值所作之調整於審閱年度的損益賬內扣除／計入，同時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已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購股權的實際歸屬數目(相應調整其他儲備)，惟僅於未能達到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價的歸屬條件時方會放棄之購股權除外。權益金額於其他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有關金額轉撥至股本溢價賬)或購股權到期(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至保留盈利)為止。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採用於報告期結日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之稅率在年內損益確認，並可對以往年度之應付稅項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因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計稅基準兩者之間可予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性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該等源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同一期間或源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評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暫時性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暫時性差額)。

應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結日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個報告期結日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減幅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單獨列示，並不予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符合下列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該資產及負債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計劃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q) 已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當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允價值最初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的遞延收入。已發出的財務擔保於發行時之公允價值乃參考類似服務在公平交易過程中所收取的費用釐定(如可取得該等資料)，或透過比較在有擔保下貸方收取的實際利率與假設沒有擔保下估計貸款人應收取的利率(如該等資料能可靠地估計)，參考利率差額以作出估計。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沒有有關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之代價，則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開支。

當本公司就其全資附屬公司獲授予的銀行融通額發出擔保，所識別資產為一種資本出資形式，即為於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增加。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預期履行該責任會導致經濟利益的外流，在可以作出可靠的估計時，本集團或本公司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準備。

如果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數額，該責任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若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若本集團的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若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向本集團，以及收入和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則於損益內確認收入如下：

(i) 銷售貨品

當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予客戶，並有可能收回代價及可靠估計相關貨品成本及潛在退貨，且並無持續參與貨品的管理以及能可靠計量收入金額時，則確認收入。

(ii) 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

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收入乃經參考木地板產品製造商的銷量及銷售額，根據相關協議條款計算。

(iii)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中確認；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在應計時確認。

(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將可獲得及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之條件時，初始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彌補本集團所產生開支之補助於產生開支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為彌補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自資產賬面值扣減，因此於資產可使用期內藉調減折舊開支在損益內有效地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乃按交易當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結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法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列賬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當日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均按報告期結日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中獨立累計。

(t)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銷。

(u) 租賃付款

經營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確認。

(v)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關連方(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w) 分部申報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為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地理位置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而合併，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合併為一個報告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的金額。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按預期確認。

本集團會計政策所用重大會計判斷載列如下：

(i)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在考慮其估計殘值後，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審閱某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倘早前所作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則予調整。

(ii) 減值

考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租賃預付款項、投資物業、合營企業權益、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可能須作出的減值虧損時，須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由於未必能取得該等資產的既有市場報價，故難以精確估計售價。釐定使用價值時，有關資產預期產生的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此舉須對營業額水平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根據對營業額及營運成本等項目的合理且可以證據支持的假設及預測釐定金額。

呆壞賬減值虧損按管理層定期檢討的賬齡分析及可收回程度評估進行評估及計提撥備。管理層在評估各個別客戶的信用評級及過往收賬記錄時作出大量判斷。上述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未來期間的溢利或虧損。

(i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所需的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後所得之數。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生產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由於客戶喜好變動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的行業周期而採取的行動，將可能導致此等估計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於各報告期結束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v)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入稅務法規的一切變更。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遞延稅項資產時才會確認，故此管理層作出判斷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足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v)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本集團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進行估值。在釐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時，專業估值師採用淨現值法，其須作出多項主要假設及估計，如折現率、原木價格、採伐狀況、運輸及加工成本、增長及採伐。如有關估計有變，均可能大大影響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專業估值師及管理層定期審閱假設及估計，以識別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任何重大變動。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a)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木製品、提供商標及分銷網絡、銷售木材及木製品及採伐及銷售木材及木製品。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所得銷售價值及商標及分銷網絡使用費收入。收入經扣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扣除任何退貨計算。在營業額中確認的每一主要類別收入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自製木製品	1,408,479	991,179
提供商標及分銷網絡	199,466	235,016
銷售木材及木製品	362,672	254,957
銷售自採木材及木製品	8,668	7,797
	1,979,285	1,488,949

本集團的客戶群多樣化，而客戶交易額概無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的10%以上(二零一三年：無)。客戶所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30(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a) 營業額(續)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披露如下：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業務範疇和地理位置管理其業務。為統一內部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申報資料的方式，以調配資源及評估績效，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四個(二零一三年：三個)可申報分部。已調整比較數據以遵從本年度之分部報告。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達致上述可申報分部。

-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此分部為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 商標及分銷網絡：此分部乃由授權製造商生產並以本集團擁有的商標及分銷網絡銷售的產品之所得費用收入。
-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此分部為買賣木材及木製品。
- 林業管理：此分部為經營林業資產，包括採伐及銷售木材及木製品。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績效及調配分部間的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申報分部的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有關分部直接管理的各分部應佔之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

分配至可申報分部的收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其所承擔費用或以其他方式產生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然而，分部與分部間的支援(包括共用資產及技術訣竅)並無計量。

申報分部溢利乃以「經營溢利」計算。為達致「經營溢利」，本集團的盈利會就並非歸屬於個別特定分部的項目(如總部或公司行政開支)作出進一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下文載列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可申報分部的資料，以調配資源及評估分部績效：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商標及分銷網絡		木材及木製品貿易		林業管理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附註3(a))	1,408,479	991,179	199,466	235,016	362,672	254,957	8,668	7,797	1,979,285	1,488,949
分部間收入	26,286	18,636	—	—	42,097	28,727	3,064	2,196	71,447	49,559
可申報分部收入	1,434,765	1,009,815	199,466	235,016	404,769	283,684	11,732	9,993	2,050,732	1,538,508
可申報分部業績	120,989	85,415	60,600	88,383	20,716	19,523	(167,175)*	15,259*	35,130	208,580
年內折舊及攤銷	(26,347)	(21,375)	—	—	(2,288)	(1,579)	(4,461)	(2,999)	(33,096)	(25,953)
年內就應收貿易賬款 (確認)/撥回減值	(2,180)	(12,199)	—	—	1,306	1,396	—	—	(874)	(10,803)
可申報分部資產	1,736,323	1,492,459	136,399	136,780	813,400	739,780	457,747	593,008	3,143,869	2,962,027
可申報分部負債	458,173	449,644	—	—	1,150,896	1,176,293	203,265	170,719	1,812,334	1,796,656

* 該等金額包括於年內損益確認之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淨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申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申報分部收入	2,050,732	1,538,508
撇銷分部間收入	(71,447)	(49,559)
綜合收入	1,979,285	1,488,949
溢利		
可申報分部業績	35,130	208,580
撇銷分部間溢利	(10,165)	(1,879)
自外部客戶所得的可申報分部業績	24,965	206,701
其他淨收入	16,579	83,246
其他經營開支	(10,438)	(9,253)
折舊及攤銷	(27,167)	(25,683)
融資成本淨額	(19,636)	(53)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23,779)	(44,392)
除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39,476)	210,5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申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續)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3,143,869	2,962,027
撇銷分部間結餘	(211,954)	(367,406)
撇銷應收公司總部款項	(279,178)	(130,310)
	2,652,737	2,464,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已抵押存款	133,654	97,878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33,351	4,796
遞延稅項資產	28,459	21,184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67,075	162
綜合資產總值	3,388,025	2,987,464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1,812,334	1,796,656
撇銷分部間結餘	(211,954)	(367,406)
撇銷應付公司總部款項	(1,095,083)	(1,113,773)
	505,297	315,477
銀行貸款	403,206	121,202
應付所得稅	20,096	22,196
遞延稅項負債	12,186	14,42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27,557	641
綜合負債總額	968,342	473,9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及生物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按客戶所在地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按資產的實際位置(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投資物業及生物資產)及資產被分配的營業地點(倘為無形資產)而定。

	外部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香港及澳門	1,716,943	1,301,192	825,143	724,232
秘魯	57,795	20,461	349,770	382,254
美國	204,547	167,296	58	73
	1,979,285	1,488,949	1,174,971	1,106,559

4 其他淨收入／其他經營開支

(a) 其他淨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回收大自然張家港土地及資產收益淨額(i)	—	51,394
政府補助(ii)	12,096	27,281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5,484)	627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附註11)		
—投資物業	798	—
—機器	4,435	—
其他	4,734	3,944
	16,579	83,2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4 其他淨收入／其他經營開支(續)

(a) 其他淨收入(續)

- (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港鎮政府就收回大自然張家港之土地及資產向大自然張家港作出總額為人民幣150,029,000元的補償。經扣除出售資產虧損淨額人民幣98,635,000元，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淨額為人民幣51,394,000元。
-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政府補助主要為中國政府當局無條件授出之現金獎勵。

(b)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附註16(ii))	2,522	5,424
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虧損	—	1,0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i)	1,147	—
捐款	1,635	1,260
其他	5,134	1,481
	10,438	9,253

(i)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元出售其於江西大自然人造板有限公司(「江西大自然」)之全部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江西大自然之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木地板。

	截至出售日期 之淨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0
其他淨流動資產	1,147
可識別資產淨值	2,147
已收代價，以現金支付	(1,000)
出售虧損	1,1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a) 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128)	(7,398)
外匯收益淨額	—	(4,394)
融資收入	(5,128)	(11,792)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12,230	6,796
提早償還第三方貸款之成本(附註)	—	5,049
外匯虧損淨額	12,534	—
融資成本	24,764	11,845
於損益確認的融資成本淨額	19,636	53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提早償還定期貸款人民幣185,388,000元及可換股貸款人民幣61,796,000元。有關貸款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取得，擬用於撥付收購中國林業資產的資金。由於本集團並未於中國物色到任何目標林業資產，因此產生提早償還成本人民幣5,049,000元。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9,560	159,58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103	6,557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開支(附註26)	16,885	19,634
	234,548	185,772

中國公司僱員參與由地方政府部門營辦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底薪的10-20%向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部門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須就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作出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之最高限額為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前為2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5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7	1,354,889	983,564
減值虧損淨額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b)	874	10,803
—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16	2,522	5,424
折舊		56,167	48,057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1,645	1,406
— 無形資產		2,451	2,1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5,484	(627)
經營租賃費用：			
— 租用廠房及機器		10,404	9,257
— 其他資產(包括物業租金)		7,752	5,173
核數師薪金		4,114	3,906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員工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118,79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2,533,000元)，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5(b)單獨披露的各類相關開支總額。

6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所得稅撥備(附註27(a))	41,423	65,405
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撥備(附註27(a))	1,913	247
	43,336	65,652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7(b))	(9,570)	4,783
	33,766	70,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6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及會計(虧損)/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39,476)	210,566
除稅前(虧損)/溢利的名義稅項 (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i)	8,728	47,239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ii)	32,898	11,00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35)	(38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95	12,576
使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7,920)	—
所得稅開支	33,766	70,435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按15%至35%的累進稅率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利得稅率納稅。

本集團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按稅率12%計算，而應課稅溢利的首300,000澳門元免繳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秘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5%至30%的所得稅稅率繳納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法定所得稅率為25%。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主要包括已確認減值虧損及江西盈然林業發展有限公司(「江西林業」)錄得的生物資產(附註14)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根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林業項目所得收入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7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詳情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退休計劃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的		總計
	董事袍金	福利	酌情花紅	供款	小計	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	—	537	2,272	—	2,809	238	3,047
袁順意女士	—	604	1,509	—	2,113	238	2,351
余建彬先生	—	576	256	7	839	238	1,077
梁志華先生 ⁽ⁱ⁾	—	233	728	—	961	2,383	3,344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	—	—	—	—	—	—	—
張振明先生	158	—	—	—	158	238	3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158	—	—	—	158	159	317
張森林先生	158	—	—	—	158	159	317
陳兆榮先生	158	—	—	—	158	159	317
何敬豐先生	158	—	—	—	158	238	396
	790	1,950	4,765	7	7,512	4,050	11,5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7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的	
	董事袍金	福利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余學彬先生	—	535	2,298	—	2,833	355	3,188
袁順意女士	—	602	1,526	—	2,128	355	2,483
周志強先生(ii)	—	240	1,222	—	1,462	355	1,817
余建彬先生	—	475	359	12	846	355	1,201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	—	—	—	—	—	—	—
張振明先生	160	—	—	—	160	599	7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160	—	—	—	160	236	396
張森林先生	160	—	—	—	160	236	396
陳兆榮先生	160	—	—	—	160	236	396
何敬豐先生	160	—	—	—	160	236	396
	800	1,852	5,405	12	8,069	2,963	11,032

附註：

(i) 梁志華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裁。

(ii) 周志強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一三年：無)，作為促使董事加盟或在董事加盟本公司或本集團時的款項，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8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位最高薪酬的人士當中，三位(二零一三年：三位)人士亦為本公司董事。

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1,573	727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開支	2,911	7,9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7
	4,500	8,649

兩名(二零一三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港元	二零一四年 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人數
1,500,001–2,000,000	1	—
3,500,001–4,000,000	1	—
5,000,001–5,500,000	—	1
5,500,001–6,000,000	—	1

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業績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中包括一筆人民幣23,525,000元的虧損(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7,756,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已付及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9(h)。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0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業績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 (i)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75,356,000元(二零一三年：溢利人民幣138,102,000元)。
-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1,481,824	1,481,824
購回及註銷自身股份的影響(附註28(c))	(9,69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72,127	1,481,824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樓宇 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06,395	13,933	289,851	26,800	12,475	25,659	575,113	—	575,113
購置	7,241	—	38,681	4,638	1,542	127,165	179,267	—	179,267
轉自在建工程	42,096	1,548	21,486	87	1,492	(66,709)	—	—	—
匯兌調整	(2,366)	—	(2,980)	(1,906)	(2)	(128)	(7,382)	—	(7,382)
處置	(26,950)	—	(42,752)	(5,877)	(949)	—	(76,528)	—	(76,52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416	15,481	304,286	23,742	14,558	85,987	670,470	—	670,47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26,416	15,481	304,286	23,742	14,558	85,987	670,470	—	670,470
購置	42,797	1,118	55,316	2,003	6,018	77,809	185,061	—	185,06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添置 (附註15(b))	—	—	—	—	16	13,384	13,400	—	13,400
轉自在建工程	44,225	—	93,035	—	414	(137,674)	—	—	—
匯兌調整	(472)	—	(1,639)	(175)	(183)	(49)	(2,518)	—	(2,518)
處置	(8,197)	(5,994)	(20,298)	(8,784)	(953)	(947)	(45,173)	—	(45,173)
轉撥至投資物業	(39,882)	—	—	—	—	—	(39,882)	39,882	—
自租賃預付款項轉至投資物業	—	—	—	—	—	—	—	17,442	17,44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887	10,605	430,700	16,786	19,870	38,510	781,358	57,324	838,68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9,683	1,874	77,873	11,282	6,002	—	116,714	—	116,714
年度折舊	8,281	7,656	27,107	2,373	2,640	—	48,057	—	48,057
匯兌調整	(47)	—	(242)	(550)	(16)	—	(855)	—	(855)
處置	(2,770)	—	(12,474)	(3,675)	(523)	—	(19,442)	—	(19,44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47	9,530	92,264	9,430	8,103	—	144,474	—	144,474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5,147	9,530	92,264	9,430	8,103	—	144,474	—	144,474
年度折舊	11,379	3,750	35,249	1,881	2,600	—	54,859	1,308	56,167
匯兌調整	(33)	—	(219)	(42)	(8)	—	(302)	—	(302)
處置	(2,798)	(5,810)	(5,296)	(2,488)	(670)	—	(17,062)	—	(17,062)
轉撥至投資物業	(4,729)	—	—	—	—	—	(4,729)	4,729	—
自租賃預付款項轉至投資物業	—	—	—	—	—	—	—	2,148	2,14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66	7,470	121,998	8,781	10,025	—	177,240	8,185	185,425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921	3,135	308,702	8,005	9,845	38,510	604,118	49,139	653,25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269	5,951	212,022	14,312	6,455	85,987	525,996	—	525,99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2,162,000元之若干樓宇及廠房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二零一三年：無)(附註25(i))。

由一名獨立估值公司評估之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3,81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一項土地使用權、若干樓宇(分類為投資物業)及機器。租賃年期為三年，可選擇於所有條款獲協定日期後重續租賃。根據承租人之年銷量，每年最低租金支出為人民幣7,500,000元，每年或然租金支出介乎人民幣1,5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任何或然租金。

12 無形資產

	專利及商標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3,512	7,206	20,718
購置	51	842	89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63	8,048	21,61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3,563	8,048	21,611
添置	1,367	5,718	7,08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30	13,766	28,696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874	943	2,817
年度折舊	1,432	741	2,17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6	1,684	4,99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306	1,684	4,990
年度折舊	1,492	959	2,45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8	2,643	7,441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2	11,123	21,25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7	6,364	16,62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費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3 租賃預付款項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71,319
添置	21,149
處置	(30,5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878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1,878
添置	51,777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附註15(b))	47,435
轉撥至投資物業	(17,44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648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669
年度攤銷	1,406
處置	(3,12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950
年度攤銷	1,645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4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47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20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28

租賃預付款項為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剩餘年期介乎33至50年(二零一三年：43至49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銀行貸款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1,775,000元(二零一三年：無)(附註25(i))之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4 生物資產

(a) 賬面值對賬

	立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79,247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估計銷售成本	47,761
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	(5,16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2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8,55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18,555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估計銷售成本	(144,349)
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	(14,00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5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1,258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指以下各項特許權：

- 採伐秘魯Yurimaguas 46,345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年期至二零四五年；
- 採伐秘魯Sepahua 91,754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年期至二零四二年；
- 採伐雲南寧蒗4,436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年期至二零六零年、二零七七年或二零七八年；
及
- 採伐雲南盈江3,718公頃自然森林立木的特許權，年期至二零四一年或二零四二年。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在秘魯及雲南採伐木材38,659立方米及16,394立方米(二零一三年：31,875及4,541立方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4 生物資產(續)

(b) 公允價值的計量

(i) 公允價值等級

立木的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允價值三個層級分類為第3等級公允價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立木於各報告期結日的公允價值及年內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所聘請的一名外聘獨立估值師釐定。估值報告及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乃由該估值師於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經管理層審閱及批准。

(ii) 第3等級公允價值

下表顯示第3等級公允價值從期初結餘至期結日結餘的調節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518,555	479,247
轉撥至存貨之已採伐木材	(14,005)	(5,163)
計入「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 公允價值變動(未變現)	(144,349)	47,761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57	(3,2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1,258	518,555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轉入或轉出第3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4 生物資產(續)

(b) 公允價值的計量(續)

下表顯示用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及所採用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估值方法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的關係
折現現金流量：	秘魯Yurimaguas之立木：	如發生以下情況，估計公允價值會增加(減少)：
估值模式考慮預期立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值的現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156美元至232美元)(二零一三年：83美元至188美元)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14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6至29立方米)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平均：90美元)(二零一三年：41美元至50美元) 風險調整折現率(12%)(二零一三年：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立方米的估計木材價格較高(較低)；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較高(較低)；
現金流量預測包括附註14(a)所披露的期間的特定估計。	秘魯Sepahua之立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較低(較高)；或 風險調整折現率較低(較高)。
預計現金流量淨值採用風險調整折現率折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83美元至258美元)(二零一三年：104美元至188美元)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30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9至42立方米)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平均94美元)(二零一三年：29美元至44美元) 風險調整折現率(12%)(二零一三年：14%) 	
	雲南寧蒗之立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人民幣600元至人民幣1,2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11元至人民幣1,188元)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90-240立方米)(二零一三年：90至240立方米)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人民幣363元至人民幣541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47元至人民幣409元) 風險調整折現率(11.5%)(二零一三年：11.5%) 	
	雲南盈江之立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立方米的估計未來木材市價(人民幣580元至人民幣1,05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00元至人民幣1,003元) 每公頃的估計產出(平均：115立方米)(二零一三年：140至240立方米) 每立方米的估計採伐及運輸成本(人民幣450元至人民幣583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55元至人民幣384元) 風險調整折現率(11.5%)(二零一三年：1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4 生物資產(續)

(c) 有關農業活動的風險管理策略

本集團就其立木面臨以下風險：

監管及環境風險

本集團須遵守秘魯及中國之法律及規例。中國政府出台的森林保護項目可能影響本集團於中國的林業資產採伐量。本集團已建立環境政策及程序，旨在符合當地環境及其他法律。管理層定期檢討以識別環境風險，並且確保相關系統足以管理該等風險。

供求風險

本集團面臨立木價格及銷量波動產生之風險。倘可能，本集團通過調整其採伐量應對市場供求以管理該風險。管理層開展定期行業趨勢分析以確保本集團的價格架構與市場價格一致，並且確保預期採伐量與預期需求一致。

氣候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的立木面臨當地天氣情況欠佳及自然災害產生破壞之風險。天氣情況如水災、旱災、氣旋及暴風等；自然災害如地震、火災、疾病、蟲患及鼠疫等，為該等事件的例子。發生惡劣的天氣情況或自然災害可能削減本集團的立木價值。本集團已制定多項適當措施，包括定期森林健康檢查以及行業病蟲害調查，旨在監控及減低該等風險。

(d)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減少乃主要由於下列三個因素所致：

- (i) 就位於雲南的部分森林之採伐許可的不確定性而計提的撥備增加。有關當局已確認該資源被列為「商品林」，因此不會禁止有關採伐活動。惟仍需待林業局確定該資源的性質及可採伐程度；
- (ii) 對秘魯特許權森林的採伐活動的未來擴張採取更審慎的態度。有關擴張不僅取決於森林採伐活動的增加，亦取決於獲供應本集團所有森林產出的加工廠之擴充；及
- (iii) 就位於秘魯特許權森林的生產成本計提的撥備增加。此乃基於對設備經營成本作出的更詳盡分析並參考全球其他熱帶地區特許權森林所產生的成本而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277,936	278,053

(a) 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下表僅列出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及 繳足股本資料	一間附屬公司 所持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中山市大自然木業有限公司(i)	中國	6,150,000美元	100%	生產木地板
昆山盈意大自然木業 有限公司(i)	中國	9,600,000美元	100%	生產木地板
廣東盈然木業有限公司(i)	中國	9,000,000美元	100%	生產木地板
江西盈然地板有限公司(i)	中國	10,000,000美元	100%	生產地板
大自然家居(中國)有限公司(i)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木製品貿易
珠海大自然柏高木業有限 公司(ii)(「大自然柏高」)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木門研發、 生產及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a) 主要附屬公司名單(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及 繳足股本資料	一間附屬公司 所持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泰州大自然德森堡木業 有限公司(i)	中國	12,000,000美元	100%	木門研發、生產 及銷售
徐州大自然德森堡木業 有限公司(i)	中國	1,500,000美元	100%	木門生產及銷售
Nature America S.A.C.	秘魯	500,000 秘魯新索爾	100%	木地板貿易、 採伐及銷售 木材及森林 業務
捷偉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木芯 及木地板貿易
江西省大自然家居有限公司(i)	中國	人民幣 1,244,880元	100%	木芯及木地板 貿易
民廣有限公司(「民廣」)	澳門	31,000,000澳門元	65%	投資控股及 木芯及木地板 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a) 主要附屬公司名單(續)

- (i) 此等公司為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等附屬公司為中國私人有限責任公司。
- (iii) 上文(i)及(ii)公司之正式名稱為中文。該等公司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參考。

(b)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佛山市順德區大自然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大自然」)之50%股權，佛山大自然乃入賬列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關連方(附註32(ii)，為本集團之一致行動人士)收購佛山大自然之10%股權。本集團有權委任三名代表出任佛山大自然之董事(共五名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佛山大自然有控制權，而佛山大自然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下表概列所轉讓代價之性質，以及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金額：

	附註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時 確認之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400	—	13,400
租賃預付款項	13	47,435	—	47,43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044	—	4,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	—	5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6,834)	—	(56,834)
可識別資產淨值		8,567	—	8,567
現金流量分析：				
已付代價				—
減：所收購現金				(522)
收購佛山大自然之淨現金流入				5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6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46,277	15,200
減：減值虧損	(12,926)	(10,404)
	33,351	4,79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下列於中國成立的非上市實體之直接股權：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 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資料	一間附屬公 司所持本集 團的實際權 益比例	主要業務
遼寧台安盈福新盛地板 有限公司(附註(i)及(ii))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19%	木地板生產及貿易
湖北襄樊盈福新盛地板 有限公司(附註(i)及(ii))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19%	木地板生產及貿易
浙江永裕竹業股份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人民幣 68,712,000元	15%	竹地板生產及貿易
空間易家裝飾工程(江蘇)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人民幣 19,818,000元	10%	提供裝飾服務
空間智慧裝飾裝修(北京)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7.5%	提供裝飾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6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續)

附註：

- (i) 該等公司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參考。
- (ii)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該等被投資公司的經濟表現遜於預期，故此已確認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乃按投資成本之賬面值與估計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差額計量。

17 存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9,749	72,306
在製品	43,503	48,895
製成品	363,065	266,084
零部件及易耗品	27,674	25,348
	543,991	412,633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1,351,745	976,668
存貨撇減	3,144	6,896
	1,354,889	983,564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652,760	568,747
應收票據	91,122	153,867
減：呆賬撥備(附註18(b))	(30,681)	(29,807)
	713,201	692,807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185,8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及應收票據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3,00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額度之擔保(附註25(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結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88,306	173,000
1至3個月	210,447	225,364
3至6個月	141,551	205,257
6至12個月	53,077	49,464
12個月以上	19,820	39,722
	713,201	692,80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於發賬單日起30日至180日內到期。

(b)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減值虧損是以撥備賬作記錄，惟倘本集團確信收回該款項的可能性很低，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於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中撇銷(附註1(i))。

於本年度的呆賬撥備的變動(包括特定及整體虧損部分)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9,807	19,004
減值虧損	18,698	23,679
撥回減值	(17,824)	(12,8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0,681	29,8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中人民幣33,98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0,727,000元)已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處於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且管理層已評定，預期僅可收回部分應收款項。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特定呆賬撥備人民幣30,68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9,80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c) 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並無個別或整體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585,851	532,995
逾期3個月以下	69,072	73,620
逾期3個月以上但12個月以下	45,590	53,161
逾期12個月以上	9,380	32,111
	124,042	158,892
	709,893	691,887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及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在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

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	19,778	11,781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45,398	40,179
購買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69,296	59,658
租賃預付款項	13,300	—
可抵扣增值稅	43,439	39,505
其他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63,938	84,810
	255,149	235,9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82,596	59,658
即期	172,553	176,275
	255,149	235,933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269,947
其他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	186
	—	1,270,133
非即期：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72,444	—

所有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分類為非即期部分者除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一項由一間中國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金額為人民幣32,500,000元。該理財產品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到期。根據協議，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3.30%至4.65%，與投資期間之倫敦黃金市場指數掛鈎。該產品本金額將於到期日悉數歸還。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理財產品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得銀行融通額之擔保(附註25(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1 已抵押存款

於報告期結日，存款已存於銀行作以下項目之抵押品：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附註25(i))	73,000	73,000
其他	60,654	24,878
	133,654	97,878

其他主要指按交易對手要求存放於中國金融機構作為若干銷售合約及競投交易抵押品的存款。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590	105
銀行存款	472,159	399,0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大陸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71,50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14,384,000元)。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相關法規及規例所規限。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904	17,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23,779	127,685
應付票據	48,239	14,100
	272,018	141,785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付或於要求時償還。

截至報告期結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52,730	75,441
1至3個月	84,241	50,238
3至6個月	18,480	2,754
6至12個月	15,369	13,352
1至2年	1,198	—
	272,018	141,785

24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0,073	9,405
向客戶收取的墊款及按金	65,971	62,809
應計員工成本	35,814	25,933
應付增值稅、營業稅及消費稅	19,957	16,057
應計交通費用	13,350	13,2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671	46,915
	260,836	174,3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4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29,578	192,1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66	5,405
	234,344	197,507

所有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結付或於要求時償還。

25 銀行貸款

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有抵押(附註(i))	258,787	112,454
— 無抵押	135,419	8,748
	394,206	121,202
非即期：		
— 有抵押(附註(i))	9,000	—
	403,206	121,202

附註：

(i) 於報告期結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下列資產抵押：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附註21)	73,000	7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22,162	—
租賃預付款項(附註13)	71,775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8)	205,800	13,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500	—
	405,237	86,000

(ii)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須履行契諾。

(i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485,73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27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6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各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分別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以代價1港元接納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購股權將於承授人因身故、健康欠佳或退休以外之原因而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時失效。

(a) 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計劃	授出日期	批次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合約年期	剩餘合約年期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1批	2,538,86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2.35	10年	3.96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2批	2,538,86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2.35	10年	3.96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3批	5,077,72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2.35	10年	3.96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4批	7,616,58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2.35	10年	3.96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5批	7,616,58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2.35	10年	3.96年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第6批	1,20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38	10年	5.5年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第7批	3,60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38	10年	5.5年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第8批	3,60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3.38	10年	5.5年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第9批	3,60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3.38	10年	5.5年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第10批	58,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	1.45	10年	8年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	第11批	31,500,000	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八日	1.61	10年	8.75年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	第10批	10,00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	1.45	10年	8年
總計			136,888,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6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年初尚未行使	1.78	126,828	1.84	95,758
年內授出	—	—	1.61	31,500
年內失效	1.70	(2,725)	2.35	(430)
年末尚未行使	1.78	124,103	1.78	126,828
年末可予行使	2.81	27,002	2.80	27,328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代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2,196	9,270
中國所得稅撥備(附註6(a))	41,423	65,405
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 所得稅撥備(附註6(a))	1,913	247
已付中國所得稅	(44,190)	(52,719)
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已付所得稅	(1,246)	(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96	22,1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應收款項 存貨撇減	非上市 股本證券 減值	未上市 未動用 投資的減值	未變現 稅務虧損	未變現 存貨溢利	資本化 借貸成本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3,910)	(4,462)	(1,245)	(9,969)	(2,955)	586	10,784	(11,171)
(計入)/扣自損益	(1,404)	(2,617)	(1,356)	6,689	45	(45)	3,471	4,783
計入匯兌儲備	—	—	—	—	—	—	(375)	(37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結餘	(5,314)	(7,079)	(2,601)	(3,280)	(2,910)	541	13,880	(6,76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5,314)	(7,079)	(2,601)	(3,280)	(2,910)	541	13,880	(6,763)
(計入)/扣自損益	(113)	(1,206)	(631)	(5,643)	318	(45)	(2,250)	(9,570)
計入匯兌儲備	—	—	—	—	—	—	60	6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結餘	(5,427)	(8,285)	(3,232)	(8,923)	(2,592)	496	11,690	(16,2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c)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8,459	21,184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12,186)	(14,421)
	16,273	6,763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使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本集團可利用相關利益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結日，未動用稅務虧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日期前屆滿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67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6	3,252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0	9,34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47	52,462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93	45,36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999	—
小計	43,695	115,888
根據現行稅法未屆滿	75,079	43,201
總計	118,774	159,0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根據管理層於各報告期結日進行的評估，本公司決定於可見未來不分派本公司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本公司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金額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或之後獲取的可分派溢利	1,144,070	1,147,965
秘魯附屬公司獲取的可分派溢利	107,848	109,523
總計	1,251,918	1,257,488

由於本公司的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直接或間接由一間香港或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擁有，而該附屬公司為合資格納稅居民，就中國股息預扣稅適用5%的稅率。根據秘魯企業所得稅法，註冊法人實體的海外投資者須按照4.1%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28 股本

(a)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美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		4,000,000,000	4,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8 股本(續)

(b)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 繳足普通股 面值 千美元	繳足普通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481,823,990	9,680
購回及註銷自身股份	(13,586,000)	(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8,237,990	9,596

當確認為權益的股份被購回及註銷時，所付對價金額(包括直接應佔成本(扣除任何稅務影響))於權益內確認為扣減項。

(c) 購回自身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其自身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普通股如下：

	購回股份 數目	所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所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所付總價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	12,986,000	1.55	1.27	18,883
二零一四年五月	600,000	1.48	1.43	878
	13,586,000			19,761

所購回股份已獲註銷，並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扣除該等股份之面值。相等於所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10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000元)已自股本扣減。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19,83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665,000元)(包括所付交易成本17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1,000元))已自股份溢價中扣除。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4)條，相等於所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已由股份溢價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9 儲備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的年初及年末結餘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下表載列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於年初及年末間的變動詳情：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e))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9,680	1,360,787	—	(98,395)	348,062	(20,277)	1,599,857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27,756)	(27,756)
其他全面收益	—	—	—	(34,638)	—	—	(34,638)
總全面收益	—	—	—	(34,638)	—	(27,756)	(62,394)
已批准股息 就本年度批准的特別 股息(附註29(h))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 交易(附註26) 於年內失效的購股權	—	(27,603)	—	—	—	—	(27,603)
	—	(161,715)	—	—	—	—	(161,715)
	—	—	—	—	19,634	—	19,634
	—	—	—	—	(267)	267	—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680	1,171,469	—	(133,033)	367,429	(47,766)	1,367,77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23,525)	(23,525)
其他全面收益	—	—	—	4,016	—	—	4,016
總全面收益	—	—	—	4,016	—	(23,525)	(19,509)
所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 所付面值 — 所付溢價 — 儲備間轉撥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附註29(h))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 交易(附註26) 於年內失效的購股權	(84)	—	—	—	—	—	(84)
	—	(15,665)	—	—	—	—	(15,665)
	—	(84)	84	—	—	—	—
	—	(29,466)	—	—	—	—	(29,466)
	—	—	—	—	16,885	—	16,885
	—	—	—	—	(367)	367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596	1,126,254	84	(129,017)	383,947	(70,924)	1,319,9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9 儲備(續)

(a) 法定盈餘公積金

- (i) 根據現行中國公司法，本集團中國實體須將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盈餘公積金結餘達致註冊資本的50%。就計算轉撥至公積金的金額而言，除稅後溢利為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釐定。轉撥至公積金須在該等實體作出任何股息分派前進行。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抵扣以往年度虧損(如有)及資本化發行，惟該發行後的結餘不得少於各實體註冊資本的25%。

- (ii) 澳門商法典規定，一家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至少25%劃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結餘達致公司實收資本的50%。該儲備可用作抵扣以往年度虧損(如有)及資本化發行。

- (iii) 秘魯公司法規定，一家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至少10%劃撥至法定儲備，直至結餘達致公司實收資本的20%。該儲備可用作抵扣未來虧損淨額。

(b)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並非呈報貨幣人民幣的業務的財務報表時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

(c)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附註)	65,949	49,431
資本出資	596	596
重組產生	99	99
	66,644	50,1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9 儲備(續)

(c) 其他儲備(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交易(附註) 重組產生	65,949	49,431
	317,998	317,998
	383,947	367,429

附註：以權益股份支付的交易為根據附註1(o)(ii)所採納以股份支付的交易會計政策確認的向僱員授出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的累計價值。

(d)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的資金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應付的債項。

(e)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為所購回股份的面值。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讓其能透過定價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及服務及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裨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之較高權益持有人回報與穩健資金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以及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經調整債務資本淨額比率監察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所謂經調整淨債務，其為債項總額(包括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金額、向權益持有人退還資本、籌集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9 儲備(續)

(f)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調整債務資本淨額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48,239	14,100
銀行貸款	394,206	121,202
	442,445	135,30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9,000	—
債項總額	451,445	135,30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749)	(399,133)
已抵押存款	(133,654)	(97,878)
經調整債務淨額	(154,958)	(361,709)
權益總額	2,419,683	2,513,527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受限於外部資本要求。

(g) 儲備的可分派程度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權益持有人的儲備總額為1,672,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14,000,000元)(二零一三年：1,737,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65,000,000元))，包括股份溢價、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29 儲備(續)

(h) 股息

(i)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已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128港元	—	161,715
於報告期結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4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0.011元)(二零一三年：0.025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0.021元))	16,216	31,344

於報告期結日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尚未於報告期結日確認為負債。

(ii) 歸屬於上個財政年度之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上年度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29,466	27,6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貨幣風險。下文呈列本集團所承受的上述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會對信貸超過特定數額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著重於客戶過往於款項到期時的付款記錄以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會考慮特定客戶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地區的當前經濟環境。應收貿易賬款自賬單日期起30至180天內到期。餘款逾期12個月以上的債務人一般須結清所有未償付金額，方可獲授進一步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所影響，而並非來自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因此當本集團承受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時，將產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其應收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貿易賬款總額產生集中的信貸風險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		
— 最大客戶	106,553	106,100
— 五大客戶	396,724	238,885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以致本集團或本公司承受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所承受信貸風險的其他量化數據於附註1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到期日無法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為盡量確保在正常及緊張情況下，均總是擁有應付到期負債的充足流動資金，不會招致無法承受的虧損或令本集團面臨聲譽受損的風險。

一般而言，本集團確保維持充足的手頭現金儲備及大型金融機構的足夠承諾融資額，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這不包括未能合理預測的極端情況產生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結日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已訂約到期日載於下表，其乃根據已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已訂約利率或(如為浮息)於報告期結日的現行利率所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而編製：

本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訂約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於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403,206	417,490	406,830	664	9,99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2,018	272,018	272,018	—	—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260,836	260,836	260,836	—	—
	936,060	950,344	939,684	664	9,99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訂約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於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21,202	123,088	123,08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1,785	141,785	141,785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333	174,333	174,333
	437,320	439,206	439,2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的銀行貸款令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由管理層監控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借貸及存款總額於報告期結日的利率概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實際利率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存款	0.35%	472,159	0.35%	399,028
已抵押存款	0.35%	60,654	0.35%	24,878
銀行貸款	2.18%	(162,206)	2.24%	(108,202)
		370,607		315,704
固定利率工具				
已抵押存款	0.35%	73,000	0.35%	73,000
銀行貸款	5.50%	(241,000)	4.25%	(13,000)
		(168,000)		60,000
固定利率借貸佔借貸總額 百分比		60%		11%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當銀行貸款利率普遍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年度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1,322,000元(二零一三年：淨溢利減少人民幣923,000元)。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銀行貸款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帶來年化影響將會對本集團年度虧損產生的影響。分析乃按二零一三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透過買賣而產生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美元、澳門元、秘魯新索爾及歐元。本集團確保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在有需要時以即期匯率買賣外幣以解決短期不平衡。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結日所承受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為呈報目的，所承受風險的金額已按報告期結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此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

	外匯風險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秘魯新索爾 人民幣千元	澳門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秘魯新索爾 人民幣千元	澳門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237	5,007	1,931	582	10,020	36,039	2,691	901	1,010	56,68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6,630	1,654	—	15,262	—	85,716	755	3,203	7,526	—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925	9,394	—	119	—	10,871	16,181	—	8	—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125)	(2,830)	—	(619)	—	(29,363)	(5,024)	(71)	(1,179)	—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224,988)	(419)	—	—	—	(185,888)	(662)	(5)	—	—
銀行貸款	(783)	—	—	(7,202)	—	—	—	—	(8,377)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的風險總額	(159,104)	12,806	1,931	8,142	10,020	(82,625)	13,941	4,028	(1,012)	56,688

本公司

	外匯風險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6	2,057	73	1,2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假設其他所有風險變數(尤其是利率)保持不變,倘於報告期結日對本集團有重大風險的匯率出現變動,本集團年度業績以及綜合權益的其他部分可能出現的即時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上升/ (下降)	對年度虧損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降)	對年度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	1,817	(1,817)	0.7%	(574)	(574)
美元	(1%)	(1,817)	1,817	(0.7%)	574	574
秘魯新索爾	1%	(128)	128	0.8%	110	103
秘魯新索爾	(1%)	128	(128)	(0.8%)	(110)	(103)
澳門元	1%	(26)	26	0.65%	26	26
澳門元	(1%)	26	(26)	(0.65%)	(26)	(26)
歐元	1%	(125)	125	0.65%	(7)	(7)
歐元	(1%)	125	(125)	(0.65%)	7	7
人民幣	1%	(100)	100	0.65%	370	276
人民幣	(1%)	100	(100)	(0.65%)	(370)	(2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上升/ (下降)	對年度虧損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降)	對年度虧損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	(1)	1	0.7%	(1)	1
美元	(1%)	1	(1)	(0.7%)	1	(1)
人民幣	1%	(21)	21	0.65%	(101)	101
人民幣	(1%)	21	(21)	(0.65%)	101	(101)

上表中所列示的分析結果表示本集團各實體以相關功能貨幣計量的年度業績及權益為呈列目的按報告期結日的匯率折算成呈報貨幣(人民幣)而受到的即時影響的總計。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的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日持有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以貸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乃按二零一四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e) 商品價格風險

各種木芯及鋸成木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材料，佔銷售成本總額78%(二零一三年：61%)。木芯及鋸成木商品價格波動將對本集團盈利、現金流量及存貨價值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批量購買主要原材料及收購自然資源，以減低材料成本。本集團過往並無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對沖潛在商品價格變動。

(f) 按公允價值以外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1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結日，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52,888	22,335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結日，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059	19,136
一年後但三年內	38,138	32,328
三年後但五年內	25,517	22,082
五年後	15,545	15,278
	106,259	88,82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廠房設施。租約一般初步為期半年至十七年，並可在磋商所有條款後續租。概無租約載有或然租金規定。

(c)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提供人民幣3,73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748,000元)之銀行貸款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2 重大關連方交易

(i)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下列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於附註7披露)及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於附註8披露)：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78	8,784
離職後福利	23	19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開支	6,961	10,878
	16,062	19,681

「員工成本」包括酬金總額(附註5(b))。

- (ii) 如附註15(a)披露，一名關連方(為袁順意女士之家族成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佛山大自然之10%股權。該關連方與本集團於佛山大自然之50%股權一致行動。

3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認購ALNO AG(「ALNO」，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LNO集團」)股本中5,500,000股新股，總認購價為5,775,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635,000元)(「認購事項」)。同日，本公司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從ALNO之最大股東Whirlpool Germany GmbH(「Whirlpool」)購買ALNO已發行股本中的1,375,000股現有股份，總對價為412,5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0,000元)(「收購事項」)。ALNO在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ALNO集團主要從事工業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櫥櫃及廚房家具。於認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合共6,875,000股股份(相當於ALNO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9.09%)，並將成為ALNO的第三大股東。

34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接母公司為Freewings Development Co., Ltd.，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該實體並無編製財務報表供公開之用。最終控制方為余學彬先生及袁順意女士。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表示)

35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下列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且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納。

當中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 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釐清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的修訂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上述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香港新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規定，將根據該條例第358條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實施。本集團正在評估公司條例之變動對於第9部首次應用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該規定的實施不大可能產生重大影響，並將僅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資料呈列及披露。

五年財務概要

(以人民幣表示)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1,979,285	1,488,949	1,117,904	1,560,985	1,623,908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44,349)	47,761	65,541	92,707	106,798
經營(虧損)/溢利	(19,840)	210,619	93,200	335,646	442,886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19,636)	(53)	(723)	23,427	(39,194)
除稅前(虧損)/溢利	(39,476)	210,566	92,477	359,073	403,692
所得稅	(33,766)	(70,435)	26,498	(53,320)	(63,555)
年內(虧損)/溢利	(73,242)	140,131	118,975	305,753	340,13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5,356)	138,102	122,711	306,017	340,137
非控股權益	2,114	2,029	(3,736)	(264)	—
年內(虧損)/溢利	(73,242)	140,131	118,975	305,753	340,137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319,377	1,208,738	1,094,768	885,547	694,641
流動資產	2,068,648	1,778,726	1,990,329	2,219,486	1,185,048
資產總值	3,388,025	2,987,464	3,085,097	3,105,033	1,879,689
流動負債	(947,156)	(459,516)	(495,218)	(480,874)	(395,641)
非流動負債	(21,186)	(14,421)	(27,719)	(111,727)	(141,781)
資產淨值	2,419,683	2,513,527	2,562,160	2,512,432	1,342,267
股本	9,596	9,680	9,680	9,848	775
儲備	2,393,116	2,493,402	2,552,480	2,498,848	1,341,492
非控股權益	16,971	10,445	—	3,736	—
權益總值	2,419,683	2,513,527	2,562,160	2,512,432	1,342,267
每股(虧損)/盈利(附註)					
基本	(0.05)	0.09	0.08	0.23	0.25
攤薄	(0.05)	0.09	0.08	0.23	0.25

五年財務概要(續)

(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以資本化方式發行1,007,999,991股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存在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06,017,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38,028,000股，經調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及可換股優先股的影響計算而得。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具有反攤薄影響。